

清华岁月

万润南

1) 赵大大

江苏铜山这个地方，人杰地灵。1964年考上清华和我同班的就有三位。所以就称他们为“铜山三杰”。他们当中最可爱的是一位姓赵的同学，黑里透红的脸庞，一双明亮的黑眼睛总是充满了善意。当时有出著名的话剧叫《霓虹灯下的哨兵》，剧中有个“黑不溜秋”的赵大大，他就很自然地被称为赵大大。因为我名字里有个“南”，所以成了“童阿男”。说实在，这还不算太委屈我们。可乐的是我在文艺社团同宿舍的两位：一位是物0的郑姓男生，大家就叫他“郑媛媛”；还有一位九字班的曲姓同学，东北人，黑而胖，却被叫成“曲曼丽”，那就有点委屈他们了。

三十多年不见了，总还记得他朴实可爱的样子。清华有个校友网，我偶尔也上去逛逛。发现他也常在网上出现。我就留了一个贴，跟他开玩笑：“嗨，我们还同台演过戏呐！”当然，我说的“演戏”，只是个比方。天地大舞台，舞台小天地，人的一生就是一部连续剧。清华那几年，应当是人一生中难忘的岁月。赵大大的淳朴、善良，让我至今还想念他。人，都会有困难的时候。我也有过困难的时候，但我能感受到从他那里来的善意。也许，他并没有说什么，其实，也不需要说什么。

他很快就给我回了一个贴：“接着你‘人生舞台’的话题再谈一谈。任何人在‘人生舞台’上都会有所表演。我认为在‘演绎人生’这部戏剧中，作为舞台上的演员，你永远受关注的主角，并不断演出诸多精彩的片段。我佩服你的记忆力。本人还有一个绰号，不知你是否还记得？……不过我对那个绰号还是接受的。随着疯狂年代的过去，有时回忆绰号的来历还挺有意思。”

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他还有一个绰号，叫“赵老机”。在那个年代，凡是对敌斗争不坚定的，就是机会主义分子。“老机”，就是老机会主义分子。现在回过头来看这个绰号，正说明他在那个疯狂年代并没有去紧跟，去说违心的话、去做违心的事。我想，这也是他人缘好，至今让人还想念他的一个原因。

刚到学校时，给我印象很深的一件往事，是他们三位铜山老乡从家里带了一包煎饼。干得铁硬铁硬，甚至有点发霉了，他们还舍不得扔掉。每天晚上在宿舍里听他们解决煎饼的嘎崩声。让我这个“城里人”很受教育，一下子找到了同他们的思想差距。后来我在文革后期的学习班上再三“斗私批修”，始终也过不了关。当然，这是后话了。

2) 《蝶恋花》

我们班上本来有机会诞生一位超级巨星的，可惜生不逢时。她的名字很美，叫肖蝶，她的歌声更美。第一次在宿舍里听肖蝶唱歌，我的感觉是好像被雷电击中了。纯得像银子一般的嗓音，悠扬、抒情、漂亮。我尤其爱听她唱那首“蝶恋花”。苏州评弹的柔美、嫦娥的寂寞、吴刚的殷勤、人间伏虎的悲喜，肖蝶唱得如泣如诉，我们听得如痴如醉。听肖蝶唱歌的时候，我都不敢抬头看她，仿佛多看她一眼，就会亵渎了那么甜美的歌声。

可惜我们赶上了那个打打杀杀的时代。

后来我有机会接触一些港、台的歌唱明星，我心里都会感叹一句：她们哪里比得上我们班上的肖蝶啊。89年我到美国，湾区的侨界请我吃饭，同桌的有梅艳芳。她是香港演艺界的大姐大。听她唱歌，说实话，我很失望。华丽的服装、浓妆艳抹，却掩盖不了歌声的单调和干涩，既没有肖蝶的甜美，更没有肖蝶的清纯。

在巴黎的时候，邓丽君请我们吃过饭。我喜欢邓丽君，在我的潜意识里，她有点像我们班上的肖蝶。邓丽君因为六、四屠杀而拒绝去大陆，让我们这些因为六、四而流亡出来的人对她更添了一份敬重。她是在眷村长大的，饭局上给我们讲了许多小时候在眷村的故事。她也来参加我们的聚会，还给我们唱了一首“小城故事多”。那时候的邓丽君，歌声还是那么甜美，但已经少了一些当年的清纯。

最近我看国内闹得轰轰烈烈的“超级女声”，真是大倒胃口。那个长得不男不女、唱得也不怎么样的第一名，居然还拥有成千上万的“玉米”。联想到我们班上的肖蝶，我心里很是不忿。我想我这一辈子还没当过什么人的FANS，要当的话就当“蝶迷”。我建议我们也成立一个“蝶迷会”，并推荐我们班上的老魏出任“蝶迷会”会长。推荐理由是老魏当年在香山英雄救过美，而且四十年了，还念念不忘。

哎，什么时候再能听到肖蝶的歌声啊？

3) 花样年华

前几天我上清华校友网，看到班上同学贴的两张照片。一张是青翠欲滴的新芽，一张是含苞欲放的花蕾。看了感慨良多，我们也有过这样的花样年华啊。就是在人生这样

的阶段，我认识了苇。（我这里怕给人家添不必要的麻烦，故隐去了真名。）

第一次见苇，我这样解读她的名字：“你经常是伟大的”，其实我心里想说的是：“你经常是美丽的”。苇漂亮，善于展示自己的美，也懂得如何留住自己的美。在那个年代，就知道给自己拍一组照片，把自己的花样年华留一份永久的拷贝。这类现代女孩子才玩的一套，苇那时候就懂。而我，也有幸成为她的专任摄影师。

北京的秋天，是一年中最美的季节。那时候的蓝天白云，就像我们逝去的花样年华，再也无法寻回来了。我们的摄影之旅，就在这秋高气爽中从西校门开始。西校门是我们那个年代最像样的校门，大理石的方方正正的大门，上方嵌了“清华大学”四个大字。学校迎新的车队就是从西校门开进来的。可以说，这里是我们清华岁月的起点。后来来到二号楼，梁思诚大屋顶建筑风格的杰作；到大礼堂，罗马式的圆拱和每一块砖，据说都是从美国运来的，支付的是“庚子赔款”；到二校门，清朝皇家园林的遗迹，后来在文革中历尽沧桑；在这几个“封、资、修”的典型建筑前面，她摆出各种 POSE，或玉树临风、或婷婷玉立，我想专业模特也不过如此。

当我们转到图书馆前时，发生了一幕我终身难忘的场景。一位高年级的女生走过来，可能是苇在代表队的学姐，她笑嘻嘻的朝我膘了一眼，然后对她说：“来，我给你们俩照一张”。我心里一阵慌乱，紧张地准备听从召唤。只见她娇嗔地推了一下学姐，但当面对我时，不，是面对镜头时，已是一脸严肃。我不得不从慌乱中平静下来。

前几天，一位在巴黎认识的四川女孩来湾区看我，说要在我们公司前面留个影，于是我照办。她说还要同我合个影。我略有有点犹豫，她就一下子把我拉过来，紧紧地挎着我的胳膊，小鸟依人地贴着我，把脑袋往我肩膀上一歪。这时候，闪光灯亮了……

那一刹那，我脑海中又浮现出当年学校图书馆前的场景。

4) 婚配概率

介绍了我班女同学中唱得最美的和长得最漂亮的，今天再介绍两位：最能干的和最聪明的。

最能干的叫崔佑民。文革后期我们去门头沟清水涧劳动，她是我们的班长。在那个

年代，她属于天生的领袖人才。首先，她的生日是12月26日。因为时差的关系，那一天在西方是12月25日——圣诞节，也就是说，历史上的这一天先后诞生了三位人物：耶稣基督、毛泽东、还有崔佑民。其次，我记得她脸上也有一颗痞子。相书上说，人有异相者贵。如果这颗痞子长在下巴中央，那就贵不可言了。再看她的名字，“佑民”对“泽东”，对得多工整。虽说我的名字“润南”同他们也有一对，可惜我早生了两天，而且脸上也没有痞子，所以只好出局。

最聪明的是张绮荔。我记得她的学号是640031，恰好排在我的前面。64是我们的入学年份，清华土建系那年从上海招了29个人，学号从640031排到640059；在同一地区学号是按高考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列的。也就是说，张绮荔是那年从上海考到我们系的女状元。清华那时候实行因材施教，数学和外语两科她都在提高班上。

我们班上后来成就了两对夫妻，就是以她们俩为主。

我的一位作家朋友，写过一篇文章，题目是《婚配概率》。大意是说：大部分中国男人多少有点大男子主义。所以找对象的时候，眼光会下意识地向下俯视。如果把男、女各分成上、中、下三等，那么上等男人就会找中等女人；中等男人就会找下等女人。最后上等女人和下等男人便没有出处。前者往往会成为“第三者”；后者有办法的便会去红灯区；没办法的就会倾向性犯罪。这都应当是社会学研究的一个课题。

我发现也有例外，就是上等女人找了上等男人，一般都是非常幸福的结合。但这需要很重要的前提条件，就是女方要主动。因为男方一般有上述的心理障碍。俗话说：“女求男，易如捅破一层窗户纸；男求女，难如推倒一座山”。但在我们那个年代，敢于采取主动的女生实在凤毛麟角，她们一般都非常出类拔萃，或者有杰出的领导才能，如崔佑民；或者是绝顶聪明，如张绮荔。

前几天在清华校友网上看到她们贴了一些全家的生活照。其乐融融、感同身受。尤其是张的夫婿在井冈山的留影，一派神闲气定的富态，同我记忆中的那个在有点雀斑的鼻梁上架付眼镜的小男生相比，几乎有了脱胎换骨的变化。这一切显然要归功于张绮荔的调理。我不由得暗自感叹：怎么没有第三个出类拔萃之辈，也来捅一下我的窗户纸啊？如有这样的机会，我的一生也许会是另外一种精彩。

机会这种东西，可遇而不可求。还是认命吧。

我的窗户纸，最后还是让人捅了一下。

5) 谁捅了我的窗户纸？

美国有个畅销书作家，斯宾塞·约翰逊，写过一篇非常有哲理的寓言：《谁动了我的奶酪？》。中国一位名导演的前妻、也算是大家闺秀，写了一篇《谁睡了我的男人？》。我没有前者的深刻、也没有后者的粗俗，所以就写这篇《谁捅了我的窗户纸？》。

我不喜欢悬念，所以先告诉你们答案：是王前。

我在文艺社时，负责《新清华》文艺副刊的编辑。编辑组有十位秀才，笔头都很来得，其中只有一位女生，叫付烈。她是自九的，和刘涛同班，也同宿舍。有一天我去她们宿舍找付烈借书看，恰好她们下课回来。仿佛众星捧月一般，刘涛在同班女生簇拥下迎面而来，那份雍容华贵、那种仪态万方，绝对是清华校园里一道亮丽的风景线。我看呆了，那傻样，就像蛤蟆仰头看到了天鹅。当年楚霸王见到始皇帝的车辇，很有出息地说一句：“大丈夫不当如是耶？”我却只会很没出息地咽口水。

后来文革了，刘涛家里倒了霉，就搬到她生母王前家住。付烈和刘涛算是闺中密友，和我则有姐弟之情，似乎不确切，这样比方吧：我们一起读狄更斯的《大卫·考伯菲尔》，她说我是那个考伯菲尔，而她要做安尼丝，是我的“吉神”。有一天，我的“吉神”向我通报：她打算不理刘涛了。我问为什么？她说班上同学都不理刘涛了，她再保持联系，压力太大。我说不可以。她问为什么？于是我说出一番道理来：“其他同学不理刘涛，对她没有太大的伤害；你要不理她，对她将是极大的伤害，因为你们原来是朋友。朋友就是要在患难时见真情。”

这傻丫头，一不小心把这话告诉了王前，后来她也为此后悔不已。那时候，付烈常去王前家，主要还是为了帮我借书。王前家有许多内部书，我读了一本又一本，仿佛掘到了金矿。有一天，王前问道：“小付啊，你老往我们这里跑，不怕别人说你同我们划不清界线吗？”小付老实回答：“我也怕过，后来一个同学对我说……”

王前非要小付带我去见她。付烈犹豫再三，才告诉我来龙去脉，还暗示我最好别去。我说没什么，而且很高兴能直接去借书了。王前家在社会主义学院（好像是在魏公村和白石桥之间）。当年，我那小样还说得过去，谈吐也不俗。王前见了，满意之情溢于言表，对我热情得不得了。有一次很晚了，还不让走，终于碰上了学院保卫处来查户口。

王前当时的丈夫是聂真，大名鼎鼎的北大聂元梓的哥哥。妹妹是大造反派，哥哥却是大黑帮，那时候已被专政在外。黑帮家里来了生客，那还得了。于是被扫地出门。很晚了，回学校已不可能。刘涛就陪我一起在漫天黑夜里寻找栖身之所。后来在西直门火

车站的候车室，我们度过了第一个“良宵”。

我再去王前家的时候，她先道歉，说有件事没有先征求我的意见，她已经做了。王前给学校领导，当时的工宣队，写了一封信，宣布我是刘涛的男朋友。

我的那层窗户纸，就这样让王前给捅破了。

6) 偏向绝处飞

窗户纸让王前这么一捅，所有的人都大吃一惊。要说让人“跌破眼镜”，那时清华园里应该满地都是眼镜碎片才对。我却不得不面对如山的压力。

首先，我必须解释清楚为什么要找最大走资派的女儿？应对稍有不当，我便可能被置于万劫不复的绝境。我冷静地评估了一下局势，认为最恰当的应对是披上灰色外衣，作消极状。我从《红楼梦》里挑了一首《好了歌》，来做自己灵魂深处的挡箭牌。但党和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我哪里混得过去。一次又一次斗私批修、触及灵魂，都过不了关。我则死守《好了歌》的底线，不敢后退半步，因为退一丁点，就会是万丈深渊。就这样一直僵持到毕业分配。

想知道我当时的灵魂深处吗？我从来就不相信刘头上的那三顶帽子。我读过《斯大林时代》，序言里有这么一段：布哈林等被斯大林处决的反党分子后来都平反了。平反的理由就是当年安在他们头上的那些罪名，因为那些罪名太荒谬了。（全凭记忆，所以不加引号）当时我对刘涛和她的弟弟、妹妹说：“不会超过二十年，你们父亲的问题肯定能平反”。这多少给他们带来了一些安慰，但更多的是对我说法的怀疑。

我的那些异与常人的判断，大部分来源于读书。我读马恩列、毛泽东、鲁迅，也读《史记》、《通鉴》、诸子百家；读《红楼》、《老残》、巴金、曹禺，也读托尔斯泰、陀斯妥耶夫斯基、雨果、巴尔扎克、狄更斯、司汤达、欧·亨利。在王前家里，更可以读到当时所谓的内部书：《第三帝国的兴亡》、尼克松的《六次危机》，还有德热拉斯的《新阶级》。我还发现了延安时期出版的《毛选》，一下子就看出新版时动了哪些手脚。还有《曾文正公全集》，还有上百本的《文史资料》……我读书的速度极快。有人读书是逐字扫描，那叫精读；有人是逐行扫描，那是通读；我是逐页扫描，这是古人所说的“好读书，不求甚解”。其实一本书里精彩的亮点，就那么几处。书读多了，这些亮点就会自己跳出来。我看隔壁班级的网页上正在玩3D画，我眼睛一眯就能看到海豚亮堂堂地跳出来，那都是读书炼出来的本事。

友谊宾馆前本来有一块三角地，大约在王前家和学校的中点，那是我和刘涛初次相约的地方，后来我们常在此处交换我要读的书。刘涛的女红极佳，她会把我尼龙袜上的破洞织补得天衣无缝，还给我织了一件明黄色的线衫，算是赏了我一件“黄马褂”。周末，我就去王前家，她会用黄油烤馒头片招待我。那个年代，居然还有黄油！这些点点滴滴的温馨，多少缓解了我所承受的压力。

王前十七岁嫁给刘少奇，十八岁生刘涛，所以当年也就四十出头。她年轻时一定极漂亮，那个年代，还一头乌黑的长发，皮肤白皙如玉，精巧的鼻子稍有一点鹰钩。她待我极好，还迫不及待地安排我们生米煮成熟饭。本来是天鹅折翅，现在倒害怕起癞蛤蟆长翅膀飞了。唉，可怜天下父母心啊。

她和刘涛还喜欢写点小诗、联首绝句什么的。我不太懂平仄、韵律之类的规范，但偶尔出手，倒也让她们不得不刮目相看。我填过一首词，“偏向绝处飞”，调寄《冰调歌头》，这是我自创的曲牌，因为比《水调歌头》多两个字，故名。

昨怨鹊桥短，今恨银河遥。
寒夜漫天雾绕，初会三角岛。
同是混世先知鸟，比翼何必曾同巢，双飞上九霄。
偏向绝处飞，心比天还高。

相聚欢，别离恨，虎狼嚎。
狠心相逼，一腔怒火冲天烧。
痴情两相依偎，无语泪湿双襟，驿站度良宵。
谁言冬夜长，神鸟啼破晓。

7) 疯狂年代的荒诞故事

现在的年轻人，大概无法理解我当时所受的压力。那是个疯狂年代，充塞了诸如此类的荒诞故事：一个人随便在一张废报纸上打一个叉，让人拿起来对着阳光一照，背面恰好是领袖像，立即就会被当作现行反革命抓起来，先批斗一番，然后交群众专政；阎连科的中篇小说《为人民服务》里，打碎了一尊毛的石膏像，那就是天大的政治事件。阎先生却把荒诞演绎成男欢女爱的荒唐，那是在痛定之后，对疯狂年代的嘲讽和调侃了。

而在我所处的那个疯狂年代，在荒诞的后面是恐怖。和最大的走资派攀亲，最起码是政治上划不清界线，更可能是包藏祸心。如果我那首小词爆了光，那就死定了。什么

“混世”、“冬夜长”，那是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不满和污蔑！什么“虎狼嚎”、“狠心相逼”，那是对无产阶级专政的丑化和诋毁！什么“偏向绝处飞”、“心比天还高”，更是自绝于人民、向共产党猖狂进攻的反革命宣言！

当时我把所有的留有文字的东西：日记、书信、手稿……统统烧掉了，不留一星半点残渣余孽。虽然这帮我练成了一付好记性，但现在老年痴呆了，没有片纸只字可供参考，写起东西来就分外吃力。当时我绝不是惊慌失措，血淋淋的教训就在身边。我们系一位青年讲师，因为老婆的一封同朋友聊家常的信，就被打成了苏修特务。

刘老师当年也算是出类拔萃的青年才俊，曾被选派到苏联留学，拿了学位、娶了苏联姑娘丽达，一同回到清华教书。育有非常可爱的一子一女，如果不是文革，他们一家的生活幸福得就像涂了蜜。文革来了，老婆是苏联人，那就可能是苏修特务。当时人们的思维方式就这样直截了当、简单明了。于是就被隔离起来办学习班，这有点儿像现在的“双规”。莫须有事，刘老师自然不会承认。于是就抄家，发现丽达和中山大学一位当年一起嫁到中国的同学有通信。于是内查外调到了广州，请那边帮了抄家，发现了丽达的一封信。非常普通的一封家常信，女人之间的私房话：如何相夫、如何教子。还交换点如何让丈夫听话的心得：适时地发点小脾气、床笫间使点小花招，让夫君乖乖的就范。专案组的人如获至宝。

下面的故事就十分丑恶、甚至是十分下流了。专案组把这封信掐头去尾，把丽达讲御夫经验的那一段拿给刘老师看：谎称这是丽达给她的 KGB 上司的述职报告，当时是如何把你拉下水的。丽达已经彻底交待了，苏修特务一案，已是铁证如山。现在就看你的态度了。刘老师懵了，确实确实是老婆的笔迹、确实确实是夫妻间的那些不为人知的琐事，难道……

精神崩溃的结果，是竹筒倒豆子。刘老师开始怀疑老婆的一切。杯弓尚且能蛇影，更何况老婆还常去苏联驻华使馆参加 Party。于是蛛丝马迹，成了苏修特务的铁案。专案组立了大功，其代价是刘老师一家的妻离子散。丽达被驱逐出境，带走了两个孩子。伤心欲绝的妻子临别时坚持要见丈夫。不让见就是不让见，共产党说话是算数的。

我知道，这个故事同那个年代千千万万的悲惨故事相比，太不足道了。因为这个故事发生在我身边、也因为我的处境，所以就格外记得。后来见到解除隔离后的刘老师，那种颓唐和落寞，看了都让人心痛。那么多年过去了，不知道刘老师一家破镜重圆没有？我在大洋彼岸，只有默默的祝福了。

8) 屁声像山炮那么响

前些天，“铜山三杰”之一的张祥林在清华校友网上发表了一首小诗《重游清华园》，文情并茂，相当有水准。我纳闷他当年为什么没有参加文艺社的诗歌组。他的诗，让我想起了另一首诗和另一个人。那首诗是《清华园之夜》，诗的作者是边国政。当年我在校刊《新清华》上主编《清华文艺》副刊，我个人认为在发表过的所有文章中，那首长诗是最出色的。边国政是水03的，上大课时和我们在一起。有一天，他在大课开讲前选了我旁边的位子坐下，很谦虚地递给我一叠稿纸，轻轻地咕哝了一句：“写了点小东西……”我匆匆把它们塞进书包，因为老师在前面已经开讲了。

课余，我翻开稿子一读，立即被深深吸引了。语言的优美、流畅；意境的廓大、健康，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说，都是难得的杰作。我知道我觅到宝贝了。立马就去找负责《新清华》编辑的孙敦恒老师。孙老师和夫人小张，都是罗征启的助手。（我这里插播一段：我刚在网上发《清华岁月》，有一位叫“一得”的网友就加了一个贴：“别忘了向你的罗老师请安”。他说的罗老师，就是指罗征启。看来“一得”很知道点我的情况。罗征启是对我一生都有重要影响的老师，也是共患难的生死之交。我的三部曲《清华岁月》、《四通故事》、《流亡生涯》里，许多篇章都会同他有关。这里先简复“一得”网友，其余且待我慢慢道来。）

孙敦恒老师的性格正如他的名字，为人敦厚、处事不温不火，是清华园里难得的好人。隔了一期，文章没有发，我急忙问孙老师为什么。老孙犹豫地说：“是不是太长了？”在我看来，边国政的诗字字珠玑，一个字都不应当删。但为了发表，我还是向边传达了孙的意思。边国政很痛快，立即动手压缩了几乎一半，反倒是我在旁边心疼得直跳脚。又隔了一期，文章还没有发。我跟老孙急了。孙老师这回不紧不慢地说：“能不能让他用一个笔名发表？”我觉得好没道理，但还是向边传达了孙的意思。为了缓和气氛，我用商量的口气对他说：“……比方说，叫‘边策’？”他好像很欣赏这个提议，就痛快地答应了。

边国政是东北辽宁铁岭人，身材魁梧，肌肉发达，大脑更发达。有棱有角的方脸，架一副有棱有角的方眼镜。有东北人的痛快和粗犷，又有诗人的敏感和细腻。光看外表，很难想象那些优美的诗句就是从这颗硕大的脑袋里流淌出来的。后来我在比利时鲁文大学广场同朋友喝啤酒，看到旁边有一座著名的雕像，一个上面打开了脑袋的青铜人，高举啤酒杯往自己的脑袋里源源不断地灌啤酒，题名曰：“智慧从啤酒杯里流出来”。我当时就联想到边国政，“诗句从方脑袋里流出来”。

《清华园之夜》在《新清华》上用“边策”的笔名发表了，好评如潮。在我的竭力推荐下，边国政也调到文艺社团成为集中队员，和我同住一个宿舍，成为朝夕相处的朋友。后来在文革当中，我才了解到当时要边国政用笔名发表文章的秘辛。

老边的家乡，辽宁省教育厅曾发过一个文件，批评清华在招生工作中只重业务，不注意政治质量，举的例子就是边国政。文件中直斥边是反动学生。理由嘛，仅仅是因为一封信。我们初到清华，在大礼堂召开迎新会，校领导同新生见面讲话。就是在这次迎新会上，蒋南翔校长说：清华培养的学生，要在 20 年后的国家政治生活中起骨干作用。我们这些头脑简单的莘莘学子，听得热血沸腾。边国政对这一场景却有另类的描述，他把他的另类观察写信给他的中学同学。被他认为是朋友的中学同学，却把告发他作为自己晋升的台阶。于是就有了辽宁省的文件。

其实，边国政的信写得相当精彩。他是这样描述校领导走上主席台时的场景：“……这时候，全场奏起了军乐，校领导鱼贯而入，一个个肥头大耳，俨然中央首长一般。校领导就座之后，乐队停止了奏乐。全场鸦雀无声，安静得哪怕是一根针掉在地上，都可以听得见。这时候我真想放一个屁，听听有没有山炮那么响！”

如此文才、如此叛逆，壮哉边国政！清华果然能汇集天下英才。有如此学友，不枉我此生清华走一遭也。离开清华之后，边国政果然成为有成就的诗人。15 年后，他写了《对一座大山的询问》，获得当年优秀新诗创作奖。

网上各位朋友，如能找到当年的《清华园之夜》和《对一座大山的询问》，请把你们贴在网，我这里就先谢过了。

9) 老海归的生命空白

这年头，海归是一种时髦。我的儿子万方，也髦得合时，回北京当海归了。我今天给大家讲一个老海归的故事。不，这个题目太大了，是讲他生命中不见经传的空白期的一个片段。而我，在他生命的空白期，和他朝夕相处过一年多。

陶葆楷先生，30 年代的海归，中国创立市政和环境工程教育的开山鼻祖，清华当年的一级教授，土建系的主任。如果他今天还在，恰好 100 岁了。下面是官方资料上关于他的简历：

1906 年 生于江苏省无锡市。

1926 年 毕业于清华学堂。

1929 年 毕业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获土木工程学士学位。

1930 年 毕业于美国哈佛大学研究院，获卫生工程硕士学位。

1930—1931年 在德国柏林理工大学进行研究工作。
1931—1936年 任清华大学土木系教授。
1936—1938年 任南京卫生署高级工程师兼公共卫生工程研究班教务主任。
1938—1940年 任昆明西南联大土木系教授。
1940—1946年 任昆明西南联大教授兼土木系主任。
1946—1948年 任清华大学土木系教授、土木系主任并代理工学院院长。
1948年 在美国哈佛大学进行访问研究半年，任台湾大学土木系教授。
1949—1950年 任广州岭南大学教授。
1950—1952年 任北京大学工学院土木系教授，兼任卫生工程系主任。
1952—1954年 任清华大学土木系教授，给水排水教研室主任。
1954—1956年 任清华大学土木系教授，土木系副主任。
1957—1959年 任清华大学土木系教授兼系主任。
1960—1966年 任清华大学土木建筑系教授兼系主任。

1981—1983年 任清华大学环境工程研究所所长。
1992年2月16日 逝世于北京。

请注意，1966—1980这14年，是他生命中的空白，或者说，是官方职务的空白。为什么是空白？众所周知的原因，是因为文化大革命。今年是文革40周年祭，也是先生的百年祭。要跟现在的年轻人讲清楚什么是文化大革命，最简单的说法就是大革文化的命。吹响文革第一声号角的，是《人民日报》1966年6月1日的社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文中首提“破四旧”，就是要破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谁是牛鬼蛇神？一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二是反动学术权威。根据陶先生的资历，自然算不折不扣的反动学术权威，属于被横扫之列。当年是如何批斗陶先生的，我已经说不清楚了。一是因为当时我在文艺社团，不在系里参加运动；二是文革一开始，我就被革命群众归类为“小爬虫”，被剥夺了参加运动的机会。

是在文革后期，工宣队进校之后，才使我这个“小爬虫”和“老反动权威”有了朝夕相处的机会。我们专业的学生、老师、干部、实验员，被集中在给排水实验室办学习班，一天早、中、晚三个单位的时间在一起关起门来斗私批修。根据老毛的宏论：“知识越多越反动”，所以最没有文化的工人是领导阶级；次没有文化的实验员是学习班的各级领导。陶先生是最有知识的，所以最反动；我同最大的走资派有瓜葛，是阶级斗争的新动向，同属需要触及灵魂的重点批斗对象。学习班上每天要早请示、晚汇报。那是一种很正规的宗教仪式，要全体起立，右手举起红宝书，夸张一点的，还要用左手按着自己的胸膛，嘴里念念有词。这一段经历贻患无穷。后来我到了西方，始终不能得到神的庇护，就是因为到了类似场合，我就会毛骨悚然，把心里刚萌发出来的一点感恩心，吓到爪哇国里去了。

在这种场合，有时候我会悄悄地用眼角扫描周围的各式人等。用左手按着胸膛的，大多属于比较不要脸的，但陶先生从来不。他在我们学习班上最年长，站得却比许多年轻人还要直。陶先生是江苏无锡人，却长了那种广东人才有的前额。往后梳的已经花白的稀发，更显出额头的开阔。宽边的浅色眼镜，挺直的鼻子，有棱有角的嘴，宽而长的下巴，壮硕的身材完全没有江南人的纤细。后来在网上看到先生的雕像，形神兼具，是个好作品。在别人念念有词的时候，陶先生从来都是紧抿着嘴，厚镜片下那双深邃的眼，仿佛看着尘世以外的地方。他在琢磨些什么呢？也许，他正在琢磨如何提出适合国情的雨量计算公式？1975年，陶先生的这一科研成果被用于我国给排水设计的规范。75年，正处在先生官方职务的空白期。职务空白了，但先生对事业的求索并没有空白，对科研和教学的奉献并没有空白。

给排水和公共卫生环境工程，实际得无法做意识形态的文章。对先生的批判，就沦为对人格的诋毁：陶葆楷，你这个反革命两面派！我们这里铁证如山！所谓铁证，说的是陶先生自己抽烟，也给实验员递烟。先生身上常揣着两包烟，便宜一点的劳动牌放在外衣口袋里，贵一点的大前门放在内衣口袋里。给人递烟的时候，从外边掏；自己抽烟时，往里边摸。这种小技巧，怎么能瞒得过革命群众雪亮的眼睛？于是就成了大批判的素材。

像这类荒谬的大批判，后来我还遇到过一例。摘帽右派李工，有三个孩子，老大李麦，老二李稻，老三小名豆豆。文革中被揪出来批斗，一位老工人对他的批判义正词严：“李XX，你满脑袋资产阶级臭思想，给孩子取名都是大米、白面，都是……细粮。”李工很有点幽默感，抬起被强按着的头，反驳了一句：“我们家老三叫豆豆，大豆可是粗粮。”全场粲然。

今天来说这些荒唐事，已有隔世之感。新海归们，又络绎于途了。希望他们一路走好，不会再遇到当年的荒唐，不会再有生命的空白。

10) 蒯大富和胖老头

蒯大富在清华文革中可是大大有名的人物。“蒯司令”的名头，在当年可说是“如雷贯耳”。在他“响当当”之前，我就认识他，还同他打过交道。

蒯大富是化9的学生，也是校广播台的编辑。我们一起参加过一次座谈会。主题是批“三家村”，这是文革这场大戏的序幕。“三家村”，本来是晚清小说《何典》中一个虚构的村庄名。邓拓、吴晗、廖沫沙，三位在北京市有点名头的人物，从1961年起在他们自己掌控的刊物《前线》上，开了一个“三家村”专栏，轮流发表了60多篇文章。

章。用谈天说地、摆龙门阵的形式，对老毛造成大饥荒的错误竭尽借古讽今、指桑骂槐之能事。我记忆中有一篇“白开水最好喝”，讽喻老百姓穷得只能喝大锅清水汤；还有一篇“专治健忘疹”，讽刺老毛忘了自己说过的大话，要用狗血淋头才能使之清醒。毛是何等人物，岂能看不懂这三人的春秋笔法，弯弯绕还能绕得过他？要收拾刘少奇，必须扳倒北京市委这个独立王国。先收拾了彭真门下这些“小爬虫”，出出心中隐忍了多年的这口恶气。所以未及文革正式开场，就先拿他们祭刀。

我们当时虽然闹不明白伟大领袖的战略部署，但也闻到了一点味道。老蒯和我各写过一篇批“三家村”的文章，所以一同去参加座谈。《新清华》上要发会上的发言纪要，其中有蒯大富的一小段，我拿了校样找他核准。他非常认真，把这一小段扩充成一大段，看来他相当重视此类出头露面的机会。当时我有点看不惯他的那种“臭显”。也许，正是这种性格，所以他才能成为大造反派。

在我记忆当中，蒯大富之所以反工作组，纯属偶然。他原来是对工作组的光美同志无限信任和崇拜，希望有机会向她直接汇报工作。工作组随便派了一位女同志接待他。王光美当年也算是公众人物。许多人都看过刘少奇访问印尼的记录片，其中王光美的优雅风度倾倒了一大片，也让另一个女人妒忌得抓狂。老蒯这个土老帽显然没看过这个记录片，才会把随便一个什么女人当成王光美，絮絮叨叨、推心置腹地汇报了一大通。后来发现表错了情，一种受欺骗的感觉让他恼羞成怒，认定这是工作组的大阴谋，于是就反起了工作组。这一路反下来，又得到那个抓狂女人的利用和加持，就这样成了蒯司令。他们后来的一个合作项目，就是在清华园揪斗王光美。

工作组对蒯大富排山倒海的批判，则是把这小子太当回事了。老蒯当时的抗压能力和伶牙俐齿，确实也让我们佩服。我亲历过老蒯和一个胖老头辩论的场面。记得是1966年6月的骄阳下，我在大礼堂前的大字报区转悠。见到一堆人围在一起，伸头一看，见老蒯正吐沫横飞地与一个胖老头辩论。

“你叫什么名字？”胖老头气势凌人。

“蒯大富”，老蒯可不怯场。

“瞧你这个名字，就是资本主义的！什么大富……”胖老头先声夺人。

“不！我这个名字是社会主义的。”蒯大富理直气壮。

“？”老头瞪眼。

“资本主义是小富，只有社会主义才是大富！”老蒯得理不让人。

“好！”观众中有人起哄。

“你认为自己是左派？”胖老头反守为攻。

“这我不能自封。”蒯大富谦虚了一下。

“革命者要勇于承认自己是左派。”胖老头开始设套。

“那我就是左派。”老蒯当仁不让。

“希望你不要做左派中的左派，左过头了，就成了右派。极左和极右是相通的。”老头这句话算有点哲理。说这句话时，他用双手在空中划了一个圈，左手划到最高点，就和划到最高点的右手碰上了，还挺形象。

.....

“你叫什么名字？”老蒯要老头留下姓名。

“不能告诉你，你以后会知道的。”胖老头耍赖。

后来大家都知道了，那个胖老头是薄一波，共产党里的千年老狐狸、白毛老妖怪。当年把阎锡山哄得团团转；后来出面把胡耀邦撵下台；临死前把儿子扶上马。

后来蒯大富得了女儿，据说取名蒯小穷。

我同蒯大富后来也有一点瓜葛。他的跟班、人称蒯秘，后来当了我的跟班，自称“老贼”的段永基，把四通的家业败得一塌糊涂。有人说是他的名字就注定了要断送四通永远的基业。老毛就懂得身边要安一个“东兴”。老蒯和我在这一点上，就嫩得太多了。

11) 老子平常儿骑墙

文革初期，盛行过一副有名的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横批是“基本如此”。始作俑者，应当是一帮北京中学的红卫兵。基于“血统论”的“红对联”一出台，引起了相当大的争议。我是明确的反对派。我曾经和一位同学激烈地辩论过一场。我还记得她的出身并不好，我们谁也说服不了对方。最后我使出了“请君入瓮”的坏招：“你出身不好，难道能说你是混蛋？”

她的回答让我瞠目结舌：“对！我就是混蛋。”她见我表情怪怪的，也意识到太过分了，急忙补充道：“每当遇到重大问题，我的思想就比较混……”我非常善意地对她说：“那也不能就说自己是混蛋呀。”

为了这副对联，我还被革命小将从学校大礼堂轰出来过。记得是在1966年8月初的一个什么日子。一帮中学红卫兵喊着“好汉”和“混蛋”，冲进了清华园，在大礼堂摆起了擂台，要辩论这副“红对联”。这哪里是什么辩论，完全是一边倒的喧嚣。“老子英雄！”领呼的女兵一声长啸，“儿好汉！儿好汉！！儿好汉！！！”台下一片豪情澎湃。“老子反动！”领呼的男兵一声叱咤，“儿混蛋！儿混蛋！！儿混蛋！！！”台下一片杀伐汹涌。我当时坐在第三排，相当靠主席台，而且居然敢不跟着疯狂，还趴在桌上假装睡起觉来。

我突然感到腰部被狠狠捅了一拳，我抬头看到一位柳眉倒竖、满脸怒气的女红卫兵。这时候全场都安静下来，我听到一声凄厉的呵叱：“什么出身？”我站起来，平静地说了一句实话：“职员”。她愣了一下，突然喊起了一句：“老子平常，儿骑墙！”会场对这新口号还不太适应，应者寥寥。她马上回到会场熟悉的口号“要革命的，站过来！不革命的，滚他妈的蛋！”我身边一个好心人低声劝我：“别待了，出去吧。”

我默默地向外走，默默地寻思：不当混蛋，就得滚蛋。陪伴我的，是一阵阵有节奏的口号声：

“老子英雄，儿好汉！”

“老子反动，儿混蛋！”

“老子平常，儿骑墙！”

“不革命的，滚他妈的蛋！”

“……”

走出了大礼堂，听不到刺耳的口号声了，却不得不承受刺目的阳光。说实话，我这时候心里空荡荡的，甚至有点彷徨。在群体的疯狂面前，理性显得如此苍白和没有力量。

当我在大字报上读到谭力夫的8.20讲话时，更感觉到那种彷徨，因为非理性居然也可以表述得那么雄辩、那么理直气壮。谭力夫是北京工业大学的学生，他在一次校内辩论会的发言，是文革中一篇非常著名的讲话。谭力夫口才十分了得，语言生动活泼，极具煽动力。我非常不同意他的观点，但却非常折服于他的口才。我至今还记得他讲话的一些片段。在讲到阶级路线时，他说：“翻身贫农的儿子和被斗地主的儿子，谈起土改来，怎么会是同一种心情？！你们躲在被子里磨牙的声音，我们都听到了，这就叫阶级烙印！”他还嘲笑反工作组的同学是醋缸里泡出来的软骨头，质问时一连用了三个问号：“你们在底下搞的什么鬼？怀的什么鬼胎？要生什么鬼儿子？！”对批工作组的同学，则公然开骂：“你们知道哪一个干部犯了错误，就高兴得不得了，大有雀跃之势。看着共产党的干部犯错，你高兴什么？！他妈的！”

谭力夫的通篇讲话，为“血统论”提供了全面系统的理论阐述，我读了，很沮丧。为什么？因为我觉得自己是“血统论”的直接受害者。我中学毕业那年，要选拔一批直接保送到国外学外语的应届高中生。就品学兼优而论，我被公认为当时学校的“一只顶”。我是我们中学的学生会主席，翻开学生手册，从上到下、从左到右，全是五分。数学竞赛和作文竞赛，我是双料“第一”。但因为出身不够硬，我被淘汰出局。最后出线的，是一位原来很不起眼，出身三代工人的同班同学。我很不服气。心里憋了一口气，考上了清华，还是不服气。听了谭力夫的讲话，心里更不服气。

1967年初，我在一份中学文革小报上找到了知音，他就是遇罗克。关于他那篇振聋

发聩的《出身论》，我另文再述。

12) 遇罗克和马丁·路德·金

遇罗克是我们那个时代的英雄。初读遇罗克的《出身论》，那感觉就像见到了一颗划破夜空的陨星。觉得他说出了许多我想说而说不出的话，而且说得那么透彻，表达得那么准确。文章一发表，就在社会上引起了极大的轰动。一时洛阳纸贵，人们争相传抄。许多精彩的片断，我都能倒背如流。和同学辩论时，我的出口成章让人刮目相看，以至于文革后期清队时还有人在背后告了我一刁状，怀疑我参与了《出身论》的写作。唉！我倒想来着，但哪有这种机会和水平。

说《出身论》是中国 60 年代的“人权宣言”，我认为一点也不为过。关于那副“红对联”，遇罗克说：“辩论这副对联的过程，就是对出身不好的青年侮辱的过程。因为这样辩论的最好结果，也无非他们不算是个混蛋而已。”他追根究底：“其实这副对联的上半联是从封建社会的山大王窦尔敦那里借来的。难道批判窦尔敦还需要多少勇气吗？”他判定这付对联是绝对的错误，错在“它只承认老子的影响，认为老子超过了一切。”

鉴于这付对联的争论，中央文革小组的江青和陈伯达分别出来讲话，说明党的政策是“有成分论，不唯成分论，重在表现”。对此遇罗克并不买帐。他首先从逻辑上反诘：“出身是死的，表现是活的，用死标准和活标准同时衡量一个人，能得出同一个结论吗？”然后把各种情况剖析得条理分明：“……退一步说，我们非要既看出身，又看表现不可，那么请问：出身不好，表现好，是不是可以抹煞人家的成绩？出身好，表现不好，是不是可以掩饰人家的缺点？出身不好，表现不好，是不是要罪加一等？出身好，表现好，是不是要夸大优点？难道这样作是有道理的吗？”

遇罗克宣示：“在表现面前，所有的青年都是平等的。出身不好的青年不需要人家恩赐的团结，不能够只做人家的外围。谁是中坚？娘胎里决定不了。任何通过个人努力所达不到的权利，我们一概不承认。”

遇罗克列举了大量事实，来说明出身不好的青年所受到的不公正待遇，认为“出身压死人”这句话一点也不假。“像这样发展下去，与美国的黑人、印度的首陀罗、日本的贱民等种姓制度有什么区别呢？”

当时有一种说法，因为这些人出身不好，所以要让他们经受更多的考验。遇罗克愤怒地回应：“收起你的考验吧！你把人家估计得和他们的家长差不多，想复辟、不保险、

太落后，反过来又这样高地要求人家，以为他能经受得住这种超人的考验。看其估计，审其要求，是何等矛盾！忘记了马克思的话吗？‘要求不幸者是完美无缺的’，那是多么不道德！”

遇罗克准确地指出了产生这种新的种姓制度的根源：“一个新的特权阶层形成了，一个新的受歧视的阶层也随之形成了。而这又是先天的，是无法更改的。”他大声疾呼：“难道还能允许这种现象继续存在下去吗？我们不应当立刻起来彻底肃清这一切污泥浊水吗？不应当填平这人为的鸿沟吗？”最后他号召：“一切受压抑的革命青年，起来勇敢战斗吧！”

今天我们回过头来重温这些火一般的语言、感受他的思想的闪光，让我们想起了一个人，一个和遇罗克同时代的美国人：马丁·路德·金。1963年8月，一位美国黑人牧师发表了感动美国的演说：《我有一个梦》；1967年1月，一个中国黑崽子发表了感动中国的文章：《出身论》。1964年，马丁·路德·金获诺贝尔和平奖；1968年，遇罗克被关进半步桥看守所。1968年3月，黑人牧师马丁·路德·金在组织“贫民进军”途中遭白人种族主义分子枪击身亡，时年39岁；1970年3月，黑崽子遇罗克在文革“一打三反”的高潮中中被红色政权执行枪决，年仅27岁。

每个民族在发展的不同阶段，都会产生自己的英雄。懂得珍重自己英雄的民族是有希望的民族。马丁·路德·金的“梦”，催生了美国的“民权法案”，成为今天美国生活方式不可或缺的一个组成部分。以他的名字命名的纪念日，是美国全国性的假日。全体美国人，包括白种人，都在这一天纪念他，并以他为傲。

我问过我周围的年轻人，知不知道“遇罗克”其人？大多数都摇头，少数知道名字的，对他的事迹、文章也所知寥寥。我感到一种莫名的悲哀。在胡耀邦主政时期，难得开明和宽松的时期，遇罗克被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无罪”，仅仅是“无罪”！报上发过几篇纪念文章，似乎并没有在人们记忆中留下深刻的印象。所以我今天不得不多说几句。

在纪念遇罗克的文章当中，张郎郎的几篇回忆文章值得一读。他们在一起坐牢长达半年之久，后来还一起进了“死刑号”。关于遇罗克在生命最后阶段的睿智和从容，郎郎有非常生动的记述。遇罗文撰写的《我家》，是我能读到的关于他哥哥生平最详尽的记录。其中有一段催人泪下：“父亲只用‘霞走了’三个字述说他痛失爱子的事实，这是我们分别前约定的暗号。可怜的父亲甚至不能在信里发泄一下难过的心情，恐怕坏人看见了会加害我家的每一个人。我和弟弟失声痛哭起来……在这荒凉的山沟，在这巨山的脚下，在一眼残破的土窑洞里，我们只能用悲恸欲绝的哭声，来悼念永远值得我们学习和敬爱的哥哥。”

《我家》中记述了一次姐弟间的谈话：“有一天弟弟对姐姐诉说了心中的烦闷，姐姐说：‘妈妈、爸爸反右时只顾自己痛快，说了几句真话，害得我们跟着受罪。’一旁看书的罗克插话道：‘不要责怪父母。他们说真话有什么错？我看他们说得太少了。整个社会上说真话的人也太多了。如果大家都说真话，不说假话，就不会有这种不平。何况即使真是父母错了，也不能由子女承担责任。’”

我们现在都敢说真话了吗？在今天的中国，说真话仍然要付出高昂的代价。1989年，我不过说了句不赞成邓小平杀人、支持赵紫阳不杀人的真话，就被迫流亡至今，有家归不得。我也有个梦，每年的3月5日，也成为全国性的纪念日，“遇罗克日”。有一天我们也懂得珍重自己的英雄了，我们的民族就会有点希望了。

13) 周恩来和清华文革

我正儿八经地入过队、入过团、还入过党，但我从来就没有正儿八经地加入过红卫兵。一是因为我的出身不硬，二是文革一开始我被革命群众定性为“小爬虫”，所以文革早期那些事情，我都只能作壁上观，说得再白一点，就是靠边站。但从远处看，有时候反而比投身其中的人看得更清楚些。比方说，那时候中央领导人都到院校去讲话。来清华的，多是周恩来、薄一波这样的“老官僚”；去北大的，常是江青、陈伯达那样的“文革新贵”。是毛的安排？各自的试点？不成文的默契？明定的分工？随机抽样？气味相投？这里头肯定有点名堂。据说，从1966年7月30日到8月22日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周恩来先后20多次接见过清华的师生代表，4次亲临清华参加会议。我能参加并记得的，是周恩来两次在学校东大操场召集的大会上讲话，一次是1966年8月4日；一次是8月22日，中间8月18日伟大领袖在天安门第一次接见红卫兵，周在场调度指挥。这三次我都身临其境，有机会近距离观察周恩来其人。

在文革的全过程，我对周恩来都充满了敬意；很自然，也因此对“文革新贵”充满了敌意。我想这是当年清华相当一部分师生的潜意识。老毛能明察秋毫到如此细微处，所以特作如此安排？毛在文革后期曾告诫四人帮：“反周必乱”，可见毛对民心的把握、民意的操控，相当精准，此其所以为毛也。

话说8月4日那天，周恩来穿着短袖白衬衫，来清华参加群众大会。同来的有董必武、邓小平、李富春。参加大会的，有清华的师生员工，还有外地来京串联的师生，总数应有上万人。周的普通话带点苏北腔，端着右胳膊，僵硬得自然，极有风度。开门见山，就说是中央、党中央的常委会和毛主席要他来过问一下清华的文化大革命。然后把清华自工作组进校23天里发生的大情小事，历历如数家珍，不用讲稿，全凭记忆，说得头头是道，让我们佩服得五体投地。一个大国总理，脑子里得装多少事情！周在讲话

中明确承认派工作组是犯了方向性的错误。错在不搞斗批改，而是挑动群众斗群众。算是给老蒯初步平了反。说是初步，因为大会既安排了蒯大富发言，也安排了反蒯派发言。反蒯的代表是一位女生，用的语言极为夸张。她在发言中指称蒯大富“把我们的肺都气炸了”，后来成为清华园里的流行语。我们每逢遇到不高兴、或不顺心的事，就说“把我的肺都气炸了”。在后来的那些日子里，我的肺被气炸了N次。

那天邓小平也讲了话，清晰而圆润的四川腔，话不多，讲了一个意思：毛主席让你们吃饱了饭不念书，干什么？就是要搞文化大革命。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是董必武的讲话。董老是共产党的创党元老，时任国家副主席，当年有八十了吧？声音已经是颤微微的了，但讲的话实在。他说：“为什么要搞文化大革命？这个问题我们也想不清楚。但主席说要搞，那我们就搞。历史的经验证明，主席比我们站得高、看得远。遇到新事物，我们猛然想到的、脱口而出的，常常是错误的。按照主席说的去做，后来都被证明是正确的。当时虽然不理解，后来就理解了。”唉！不知道董老后来对文革理解没有？

8月18日那天，毛在天安门第一次接见红卫兵。清华的队伍就在金水桥旁，离城楼很近。上面的人物、动作，清晰可辨。我没有被周围的狂热所传染，而是冷眼旁观，还真让我看到一些相当有意思的细节。有两个场景我至今还历历在目。一是他们的出场。刚开过八届十一中全会，中央领导重新排位。最大的变化是林彪升到第二位，刘少奇降到第七位，出场要反映这种变化。毛破天荒穿上了军装，挺着肚子走在最前头，瘦骨伶仃的林彪紧随其后。毛的步伐慢而缓，林的步伐急而促。后来我在记录片里更印证了如下的细节：林彪一不小心就要超越毛了，这时候周恩来出手了。周扯住林彪军装的后摆，很用力，因为从后领到下摆都扯直了，林几乎是一个踉跄。待毛走出了一步，周才松手，其后林彪一直自觉地保持着这一步之遥。更让人叹为观止的还在后头，这时候周停住了脚步。周不动，后面没有人敢超越他。等到毛、林走出了七、八步，周才带着大队人马缓缓跟上。我心里不由得感叹一句，周恩来这个人，真正不得了。

第二个场景，是毛除了跟红卫兵挥手之外，有很长一段时间是把刘少奇拉到一边侃侃而谈。从两人的肢体语言来看，像朋友间的谈心、像三娘教子、像师生交流。主要是毛在说，刘在听。说的耐心而诚恳；听的虚心而谦卑。我很好奇他们到底说了些什么。后来刘家的人告诉我，毛是在做刘的思想工作。毛说：中央犯了这么大的错误（指派工作组的错误），总得有人出来承担责任。你现在是为党担过，回去要同光美同志和孩子们讲清楚，不要因此而背包袱。都是一些安慰的话、宽心的话。刘居然也信以为真。刘少奇也算是在残酷的党内斗争中历练过来的，智商也不低，尚且被老毛玩弄于股掌之中。真正不得了的，还是毛这个人。

8月22日夜晩，周恩来再次来清华参加大会。会前下起了大雨。听说部分群众已经入场，周身穿一件灰色的旧中山装，坚持冒雨前来参加会议。简陋的主席团没有防雨设施，周在雨中淋了三小时。期间有人帮他打伞，他坚决不让，表示要与会场的师生同甘

共苦。这时候会场上响起了一阵阵有节奏的呼喊：“总理、打伞！”“总理、打伞！”我相信许多人脸上的雨水都混合了泪水。那个晚上，周反复讲的是一个人要不断地检讨自己，要干到老、学到老、改造到老。是对师生的宣讲？还是自己内心的独白？其实在这种场合，说什么都不重要了。周要同大家博的，是那份感情。

从8月4日周的博闻强记，到8月18日周的精细和分寸，到8月22日周的拼老命、博感情，你就会理解，为什么老毛终其一生，真正打不到的，仅周恩来一人而已。

14) 我的学长胡锦涛



胡锦涛是我的学长。四十年前，我们同在清华文艺社团，作为集中队员，我们吃在同一个食堂、住在同一片宿舍、组织生活在同一个支部，有过一段相当亲密的接触。听到他在耶鲁演讲开篇的一段话，别有一番感慨在心头。他说：

“进入耶鲁大学的校园，看到莘莘学子青春洋溢的脸庞，呼吸着书香与空气，我不仅想起四十年前在北京清华大学度过的美好时光，学生时代对于人的一生都会产生重要影响。当年，老师们对我的教诲，同学们给我的启发，我至今仍受用不尽。”

老师们的教诲，首先是蒋南翔校长的教诲。我们刚进学校，在迎新会上，蒋校长就教诲我们：“清华培养的学生，要在二十年后的国家政治生活中起骨干作用。”当时我们很不理解，现在我们有明白了。耶鲁三百多年来培养出了包括五名总统在内的许多英才，清华二十年内培养出了包括胡锦涛在内同时上岗的四名政治局常委，就单位时间的产出而言，清华还更胜一筹。

蒋校长是如何做到这些的？主要是在培养学生干部时采用“政治辅导员”制度。当

年文艺社团有四名辅导员：印甫盛、胡锦涛、李桂秋、任丽翰。他们当中，印和李冷峻、胡和任温柔。他们的共同特点是：听话、出活。他们的昵称很有意思：那三位同他们的姓名有关，分别叫老印、李桂、小翰，只有胡锦涛，大家叫他“大帅”。为什么称他“大帅”？我曾请教过老印，他也说不清楚。看来这个名字叫对了。从文艺社团的“大帅”，到共青团的“大帅”、贵州省的“大帅”、西藏自治区的“大帅”，一直到全国的“大帅”。

但从当时文艺社团的四位辅导员来看，表面上老印更像“大帅”。他们四人当中，老印是支部书记，一把手；胡是团长，二把手。他们配合得很好。老印这个人很强势，说一不二；胡却谦虚随和、善解人意。开会的时候，定调做总结的，是老印；补充说明、完善细节、思路缜密的，是胡锦涛。

文革初期，他们四位辅导员联名写了一张保卫校党委的大字报，题目是“清华党委是延安、不是西安”。也是由老印来主导，胡只是在上面签名。后来清华文革中的一些重大事件，老印都有所涉及；胡却非常低调，不再参与。老印的支持者和反对者壁垒分明；胡却基本上没有反对他的人，谦逊、平和、与人为善，使他广结人缘。论长相，老印黝黑英俊、目光锐利；胡白净端正、温文尔雅。刚者易折，柔能克刚，所以最后胡锦涛一路过关斩将，成就了真正的“大帅”。

但在当时，做事情，我更愿意跟着老印；业余活动，我更愿意跟着胡。文革期间，写大字报、搞战斗组，我都跟老印在一起；外出串联、游山玩水，我就同胡在一起。我一共串联过两次，一次是独来独往，从北京—广州—海南岛—湛江—南宁—桂林—上海；另一次是同胡锦涛，我们两个人一起从北京—西安—成都—重庆，然后一起乘船从重庆沿江而下。一路上我们很少谈文革，而是沉迷在沿途的景观：西安的古朴；成都的繁华、重庆的山城、三峡的险峻、大江的辽阔……他在南京下船，应该是回了泰州老家；我则是在上海下船，也是回家看看。一路上，都是他照顾我。他出面安排一切，又让你感觉受到了尊重，极细心也极周到，处处让你觉得舒服。

胡锦涛是水利系五字班的，应该在一九六五年毕业。因为当政治辅导员，按规定延后一年毕业。这一延就到了文革，所以一直拖到一九六八年才离校。记得他是分配到甘肃刘家峡。离京前，他请老印和我吃了顿饭。老印说要敲他一下，点了晋阳饭庄。我是第一次进北京的大饭店。晋阳饭庄的店址原来是纪晓岚的书斋“阅微草堂”。院宇幽静深邃，梁柱雕漆描画，号称正宗山西味，京都第一家。我很喜欢纪晓岚的《阅微草堂笔记》，所以在这里吃饭，还能感到一点残留的书香。记得那天还喝了点小酒，三人不胜唏嘘，因为今日一别，就是“明日隔山岳，世事两茫茫”了。

这一别，就是十四年。一九八二年，他从甘肃省建委的任上调中央党校学习，我当时已在中科院计算中心上班。他从火车站乘公共汽车到党校报到。途经 332 路黄庄车站，

他特地下车和我匆匆会了一面。后来他到团中央工作，各方反映和口碑都不错，我也莫名奇妙地觉得与有荣焉。

再一晃又是五年。一九八七年民办科技实业家协会在贵阳开会，我创办的四通已小有名气。他正在贵州省当书记，约了时间去拜访他。会客室温馨而简朴，比我那个已经十分简朴的总裁办公室还要简朴。他还是那样谦和谨慎，谈话中能感到他同省里方方面面的关系都处得不错，这是他的强项。省科委的人在边上作陪，聊了一些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企业的事情。临走时，特地让我带走两瓶茅台。我相信，这两瓶一定是真货。

然后就是一九八九年的政治风波，从此我们的人生轨迹趋于两极。但在我内心深处，还是默默地祝福他。先是祝福他能顺利接班，然后是祝福他能有所作为。当有消息说他曾派人去欧洲了解社会民主党的发展情况、一上台组织政治局学宪法、面对 SARS 的肆虐公开出来讲话，力排众议纪念胡耀邦，都让人对他燃起某种希望。然而，关于学古巴、北朝鲜的讲话，又让人极度失望。

其实希望和失望，都是我自身的问题，同他并没有什么关系。佛家禅宗有言，是心动，而不是旗动。他还是那个在共产党体系里“听话、出活”的胡锦涛。我毕竟还是凡心未泯，最近一连写了三篇文章：《和共产党分道扬镳》、《为什么共产党气数未尽》和《山坳上的共产党》，一是对已逝的长者的悼念，二是对自身思路的梳理，三也是对在朝在野双方的建言。至于别人是否听得进去，那就不是我能关心的问题。

今后我大概不会再写此类文章。那么多人在写，并不缺我这一个。我想写点自己想写、也只有我能写的东西：说我自己的故事。我计划写大约一百篇《清华岁月》、一百篇《四通故事》、一百篇《流亡生涯》。算是对自己的一生有一个交代。

有人读了我最近的文章，说：“万润南，你大概是不想回去了？”是的，除了我年过八十的老父老母，那边已没有什么是我可牵挂的了。前一段，母亲急性肺炎连续发高烧 39.6℃，医院发了病危通知。许多至诚的朋友帮忙安排我回去。我也说得很明白：违心的话，我是不会讲的。这个年龄了，我也不想委屈自己了。虽然没有结果，但是朋友的情谊，我是点点滴滴，都在这里心领了。

15) 同江青有关的“切肤之病”

对江青这个人，我从来就没有过好感。文革期间，她很少到清华来。我记忆中只有在六六年底，她和姚文元、王力在清华的师生员工大会露过一次面。她也没讲出什么名堂，只是喊了几句口号。江青喊口号在文革中相当有特色：做作的腔调、尖尖的的嗓门、

拉长了尾声、略带点颤音。“同学们～，你们好～～！毛主席让我来看你们啦～～！”正常人听了都会毛骨悚然，但还是有人听了会热泪盈眶。那样的人按朱成昭的说法，应当属于“傻瓜”。在六六年十二月，我对文革的认识已经完全认同朱成昭当时对文革的经典概括：导演是“骗子”、演员是“疯子”、观众是“傻子”。

小朋友们可能会问：朱成昭是谁？不仅小辈们不知道，可能和我同时代的大多数人不记得这个名字了。大家都知道当年的“五大领袖”：北大的聂元梓，清华的蒯大富，北师大的谭厚兰，北航的韩爱晶和地院的王大宾。其实，朱成昭才是地院东方红的早期领袖，也是“首都红卫兵第三司令部”最早的司令。能总结出文革是“骗子、疯子和傻子”的，这个人一定不一般，非常有独立思考能力。关于朱成昭，我所知不多，只知道他同叶剑英的女儿叶向真关系匪浅。

江青介于骗子和疯子之间，所以格外令人讨厌。我至今还记得两次很有她自己特点的讲话。一次是在北大。时间应在周恩来8月4日来清华讲话的前后，江青、陈伯达一行到了北大。我是在大字报上看到她讲话的内容，那感觉只能用两个字来形容：“恶心”。在上万人的大会上，没说一句有点水平的哪怕是空话、套话，全是长舌妇的搬弄是非。“我也要控诉～！”“那个张少华～，她是个坏人！她的母亲，也是个坏人！她们欺负到我们头上来啦～！”张少华即韶华，当时北大的一个学生，嫁了毛岸青这个智障，好歹也算是毛家的媳妇。把家务事拿到大庭广众来宣讲，还要激动得声泪俱下。我当时的感想是：伟大领袖怎么找了这么个女人当老婆？！我想同在主席台上的陈伯达等人一定十分尴尬，因为大字报上有括号说明：听了江青同志的控诉，其他中央首长很沉痛，都低下了脑袋。旁边还有个加注：脑袋快低到裤裆里了。要是在今天互联网时代，一定还会有更多精彩的批注。

另一次是在大串联途中的火车上，一清早，我还睡眼惺忪的，就被带红袖标的捅起来了，说是要传达中央首长的重要讲话。整个车厢的人起立，挥动红宝书，先祝万寿无疆、再祝永远健康。“红袖标”开始传达“敬爱的”江青同志不知在什么场合的一个讲话。我迷迷糊糊的不知“红袖标”所云。突然，我激灵了一下，因为“红袖标”也学起了江青，声调变得十分凄厉：“还有那个王光美！去印尼访问之前，还专门来问我：‘出国能不能戴项链？’我告诉她：‘不能戴！那是资产阶级的东西！！’后来我看电影，她又戴了！！！”“红袖标”念起了括号内的说明：“说到此处，首长很激动，哭了。”我当时的感觉，就像吃了苍蝇。后来蒯大富在清华园里揪斗王光美，特地用乒乓球串了一付大项链给她戴上，以此来表示对一个高雅女人的羞辱，其创意应当出自江青的这次讲话。

据说蒯大富现在说起江青来，仍然称赞得不得了。我有点纳闷，老蒯智商也不低，为什么其感受同平常人如此南辕而北辙？是知遇之恩？怕否定自己？情人（广义）眼里出西施？义无反顾的反潮流？我想不清楚。也许只有具备了像芦笛那样的“毒眼”，才

能把其中的道理说清楚。

我同江青从来没有直接打过交道，也没受过其迫害，谈不上有什么“切肤之痛”。但确实确实，我为她得过一种“切肤之病”。蒯大富办的《井冈山》报上有一篇吹捧江青的文章，四个小标题是毛的四句诗：暮色苍茫看劲松、乱云飞渡仍从容、天生一个仙人洞、无限风光在险峰。结论是：江青同志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旗手。用词极其华丽、夸张、肉麻，我读的时候，全身一阵阵地起鸡皮疙瘩。没料想由此落下了一种怪病：只要我念及这篇文章，或想起这个妖精，就会起鸡皮疙瘩，在胳膊部位尤为明显。我开始有点担心起自己来，原因又不能向外人道。暖零的一位女同学，叫蒋世俊，说她的表哥是北医三院的脑外科医生，可以帮我查查。

她带我去了北医三院。蒋世俊的表哥很帅，笑眯眯地问我怎么回事。我伸出胳膊，意念一做功，就出现了鸡皮疙瘩。他说可以帮我做脑电波检查。我觉得很新鲜，就跟他进了一个黑屋子，躺在一个大椅子上。在我头上套了一个像外星人头盔那样的东西，又在我胸、腹、胳膊、腿全身加了贴，引出许多导线，他嘱咐我闭上眼睛。我很听话。期间一会儿铃声响响、一会儿灯光闪闪，我也不为所动。好大一会儿，走出了黑屋子，我看到蒋世俊的表哥正在看一大叠曲线记录。这就是我的脑电波吧？他看得很仔细。最后，他抬起头来，说了三个字：“很正常”。临别，他笑眯眯地建议：“也许，穿长袖衬衣会好一些。”

这症状持续了一个时期。一直到串联回宜兴老家，我在母亲面前还表演了一下胳膊出疙瘩。回到了童年的时空，忘却了尘世的喧嚣，彻底放松了一把。有一天母亲突然问我胳膊上好了没有。我在心里让那个妖精翻了三百六十个筋斗，也没有再出鸡皮疙瘩。这才告别了“切肤之病”。

懂得心理分析的朋友一定会明白，像我这样的人不适合搞政治，因为政治实在是一种“脏话”，有“洁癖”的人很难生存。我知道自己在某些方面不乏过人之处，但也有自己的致命弱点。我曾经总结过海外民运当中有“四大软”。因为其中一些朋友还在，我想还是厚道一点，到写《流亡生涯》时再说吧。

16) 莫扎特和入党谈话

莫扎特的音乐和入党谈话，这两件风马牛不相及的事，却是我清华岁月里的一段和谐乐章，所以我一直记得这一段往事。

六六年一月，我在清华加入过共产党，介绍人是罗征启和印甫盛。当时罗征启是清华党委宣传部副部长，蒋南翔校长的主要笔杆，分管校刊《新清华》和文艺社团。印甫盛是自七的学生，政治辅导员，文艺社团的支部书记。他们都是所谓“清华牌干部”，即清华从本校学生中自己培养出来的干部。罗征启1957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建筑系，学生时代是文艺社团乐队的首席小提琴手，也当过政治辅导员。

我的这两位入党介绍人和胡锦涛相比，虽说都是清华园里的出类拔萃之辈，但论视野和知识面的开阔，胡不如罗征启；论魄力和敢于承担，胡不如印甫盛；但要论“听话”的程度，他们俩就都不如胡锦涛了。同他们初次见面的印象，老罗是英气逼人；老印是霸气凌人；胡则是诚恳待人。

老印来自江苏如皋的一个贫农家庭，有一个叔叔是烈士。他在高中时就入了党，后来还当了刘宁一的女婿，可算是响当当的“根正苗红”。老印极聪明，也极有能力。按说，他在共产党体系里应该有极好的前途。但他的仕途并不很顺，究其原因，就是他并不是很“听话”。我到文艺社团当集中队员不久，就领教了他内心深处的桀骜不驯。那是六五年夏天的一个中午，我在文艺社团的老资料里看到一则五八年的旧闻：去上海巡回演出。我唉了一声：“什么时候我们还再去上海啊？”他回了一句，可说是石破天惊：“不可能了。那个年代，都在发高烧。”

把五八年的大跃进年代说成是“发高烧”，我清楚这是什么性质的言论。对此我也有一些模糊的认同，但不敢说。而老印讲得如此清楚明白，其胆识不由得让我佩服得五体投地。我这辈子交的朋友不多，但交上了，就是终身之交、生死之交。和老罗，可说一生都亦师亦友；和老印，则一辈子是亲如手足的兄弟。

我大概算不上那种“积极分子”，因为到要发展我为党员的前一天，我都在状况外。六六年初的那个寒假，我已买了火车票要回上海。临回家前一天，李桂，文艺社团党支部的组织委员，才来同我商量：“阿南，能不能晚几天回去？”我不解，问：“为什么？”她说：“要讨论你的入党问题。”我有点不识相：“不行，我车票都买了。”她问什么时候，我说是明天下午四点左右春运加班车。结果支部大会就在第二天上午召开，我带着行李到会场，会后就直奔火车站。到会上，才知道我的介绍人是罗征启和印甫盛。反正那时候一切都由党安排，听话就是了。那天，被讨论的还有舞台美术组的曲从钰，就是那个黑而胖的“曲曼丽”。

回校后，老印告诉我总支已批准了我的入党，按规定介绍人要同新党员谈一次话，由老罗来谈。约好了去老罗在荷花池的宿舍。行前，我心里有点好奇，不知道他要跟我讲什么样的共产主义大道理；还有点忐忑，因为当时我和老罗并不是很熟。走进荷花池教工宿舍，首先是惊讶过道的乱。那时候的宿舍，连厨房都没有，走廊里堆满了做饭的

炉子和杂物。进了门，他招呼我坐下。我那坐姿，大概相当于李登辉初见蒋经国的水平。他看到我紧张得憋红了脸，笑了一下，给了我一个完全意想不到的提议：“万润南，想不想听莫扎特？”

我哑然。他放了一张唱片，当作乐队的伴奏，然后拉起了小提琴。我对音乐完全是外行，但我会用心去感受。罗征启的音乐素养和娴熟的技巧绝对一流。那一天，他没有告诉我什么是共产主义，但却给我启蒙了莫扎特：在庄严的前奏之后，很快就进入优美的轻快；然后是优雅的空灵，一腔柔情的倾诉；从层层叠叠的齐奏，到活泼跳跃的回旋；从深情悠扬的柔板，到激情紧凑的快板……

我完全放松了，倾听着从小提琴琴弦上流淌出来的莫扎特，开始打量眼前这个不同凡响的党官。罗征启的侧影像拜伦，帅得有点洋气。后来读到章怡和从上海资本家大小姐那里批发来的审美标准，才懂得那是真漂亮。双目清澈而明亮，老罗有一种与生俱来的贵族气。我总觉得他像一个人，像老托尔斯泰《战争与和平》中的那个安德列王爵。

文革一开场，罗征启自然是被打倒的黑帮，印甫盛则是黑帮爪牙，我就当了小爬虫。我也有幸被人贴过一张大字报：“死保你的入党介绍人罗征启绝没有好下场！”宣传部的小张藉批斗老罗的机会给他通风报信：“你毒害青年，到现在万润南都在死保你！”

写过“屁声像山炮那么响”的边国政，也很自然地成为造反派。我们还住在同一个宿舍，也能友好相处。有一天，他向我展示从老罗那里抄家抄来的几本印刷得及其精美的画册：西方各流派的名画、世界著名建筑的摄影。他一边翻阅，一边嘴里啧啧称赞：“你看罗政启的丑恶灵魂！”我心里很不平。过了几天，趁他不在宿舍的时候，我把这几本画册用纸包上，模黑给罗政启送去。老罗听了我的说明，沉思了片刻，说了一段让我一辈子刻骨铭心的话：“你把它们拿回去，就当我把这几本画册送给他了。只要他还懂得欣赏这些东西，他就坏不到哪里去。”

我把这几本画册放到了原处。老边的奶酪让我动了一下，还没有让他发觉。他得了画册，我得了教诲，也算是各得其所吧。

17) “不要打人！”

我曾经说过，要跟现在的年轻人讲清楚什么是文化大革命，最简单的说法就是大革命的命。有网友加了个批注：“简单而深刻的定义”，还提出了一个更为深刻的问题：为什么一个有着古老文明的社会，居然会发生这样的荒唐？我说不清楚，但芦笛说得清楚。他正在发的那些文章，把其中的道理讲得清清楚楚。至于什么叫文明？我的理解更简单：就是不要骂人、不要打人、不要害人、更不能害人性命。家里长辈、学校老师，

从小就是这样教育我的。

我这里简单交代几句我的家庭出身。我的籍贯和出生地都是江苏宜兴。宜兴可是个好地方，不仅湖光山色迷人，人文气息也浓厚。这年头标榜家乡名人给自己贴金，是一种流行的俗套。我也不能免俗。有几位“乡长”（与“学长”的称谓类似，有人说这是台湾腔，其实是我们江浙人带到台湾的说法），我认为必须向各位夸耀一番的：首先是储安平，我非常为能有他这样的同乡而自豪；其次是徐悲鸿，还有我们清华的校长蒋南翔，以及像周培源、唐敖庆这样的学科领头人……

宜兴人很重视教育。教师这种职业，在我们家乡一般都会得到普遍的尊重。记得小时候在外婆家，乡里开大会，主席台上坐着的，除了村长书记，通常还有当地小学的校长。我在宜兴上过三年小学，校长是宜兴人，这不稀奇。后来我在上海泰康路小学的张校长、在上海五十五中学主管教学的余校长、在北京清华大学的蒋校长，都是我们宜兴人，就有点凑巧了，这也可见宜兴的学风之盛。其实，我祖父就是有点名气的私塾老先生，在乡里被尊称为“大先生”。我二伯父万达明，南开毕业后回家乡教书，当了多年溧阳高中的校长。溧阳高中是江苏省重点中学，考上清华的不在少数。在校时，遇到过几位我二伯父的学生来“攀亲”，还记得其中有一位叫周福臻。

四九年之前，我大伯父当过县长之类的地方官，我父亲则是上海汇丰银行的职员。我们家风厚道，乡邻关系极为和睦，从来没有和别人红过脸。我总记得小时候母亲讲的一件小事：有一天她把一件缎子面丝棉袄晾在外面晒太阳，也许是让风吹跑了，再也没有找回来。后来邻家婶婶冬天把它穿出来了，外面罩了一件旧布衫，下面还露出了一大截。结果是欲盖弥彰，反而是我母亲觉得很尴尬。她特地把邻家婶婶拉到家里，打开衣箱，说有些衣服已经不合身了，让她挑几件自己喜欢的。这样鱼目混珠一下，邻家婶婶就可以把好衣服堂堂正正地穿出来了。

“人有时候会做错事的，千万不要伤他的面子。伤了面子，就是伤了他的心，有时候就是绝了一个人的路。”这是我母亲的教诲。受这种教育长大的孩子，很窝囊，不仅不会打架，连骂架都不会。记得小时候邻家姐姐骂我妹妹，骂人话一串一串的，动词、形容词极为丰富，还有节奏感，简直是“大珠、小珠落银盘”。我妹妹一声不吭，待对方骂累了，才轻轻回一句：“骂你自己。”于是又进入新的乐章，这回是疾风暴雨的快板。

我总记得一句圣训：君子交绝而不出恶声。所以当宾雁先生刚走，就有自称是朋友的人出来苛责先生，我心里很是不忿，想了四句骂人的话：“这种典型的毛式语言、这种自以为真理在握的狂妄、这种不知深浅的无知、这种非黑即白的蛮横”。斟酌再三，还是骂不出口。想想自己也有过这种不明白的时候，于是把这四句话加在自己头上。我想骂自己总可以吧？对方非但看不懂，还回扣了我一堆帽子。我很沮丧，就把对方的文

章贴到这个网上，希望听到几句公道话，但没什么人理这个茬。我想不理就不理吧，反正我决心从此再也不理那个人，那个人从此在我视野里消失，像某个人说的，连眼白都不转过去。

对于那个以骂人、打人为时髦的荒唐年代，我有一种生理性的厌恶。老毛在天安门城楼上一句“要武嘛！”就把人的兽性激发到近乎疯狂。一个个如花似玉的小姑娘，一张口就是“滚他妈的蛋！”听得我头皮一阵阵发麻。她们抡起皮带来，那股狠劲，看得我心里一阵阵发颤。我目睹过两个场景，打人的都是小女生。

一次是拆毁二校门的1966年6月24日，那天应当明定为“校耻日”。以干部子弟为核心的清华大学红卫兵，主导了清华园里的第一场浩劫。他们用汽车拴上绳子将二校门拉倒，那么漂亮的二校门，糅合了东方典雅和罗马古典的二校门，顿时成为一片废墟。更可恶的是他们用皮带赶着原校党委的领导，来清理这片废墟。因为他们是“黑帮”，所以他们有的满脸被泼上了墨汁；因为他们是反革命两面派，所以他们有的被剃成了阴阳头；因为有老痞子当年在湖南农民运动中的示范，所以给他们挂上了牌子、戴上了高帽。动作稍微迟钝一点，立即皮带伺候。被打得最惨的是李传信，当年某个系的总支书记，十八年后，他是清华的党委书记。让人心疼的是何东昌，腿被打伤了，为了避免挨打，奋力在地上爬行。十六年后，他是高教部的部长。

另一次是我在南下串联的火车上。一个小女生押送一位头发花白的老太太，脖子上挂着大牌子，上书“地主婆”还打上了红叉。她故意让“地主婆”站在两节车厢的对接部分。列车剧烈的晃动让老人很难站稳。她颤巍巍地想靠一下车门框，女红卫兵立即毫不留情地抡起了皮带，每一次抽打都带着呼啸。我不是英雄，也不是好汉。面对暴行，我真想喊一句“不要打人！”但我没敢喊出来，其实我内心很怯弱，甚至害怕皮带落到自己的头上。

文革过去四十年了，那么多人在总结经验教训，说得各有道理。我的总结很简单，或者说，我的愿望很卑微：无论目标多么伟大和崇高，一不要打人，更不要死人。是的，文革期间清华园里还死了人。一共死了29人。其中同我本人休戚相关的，有三人：我同班同学姜文波；罗征启的亲弟弟罗征敷；“罗文李绕”一案的刘承娴。

我参观过华盛顿DC的越战纪念碑。横卧在坑道里的黑色大理石碑上刻满了阵亡将士的姓名，给人一种莫名的震撼。我们也应该有这样的纪念碑，上面镌刻着包括他们三人在内的数千万文革受难者的名字。

18) 两位伯乐和我的“顿悟”

我把入党的过程写得如此轻松，仿佛送上门似的，还外加莫扎特，许多人表示匪夷所思。有位学长说：“记得当年我要不断思想汇报，使劲自我批判，和自己也莫名其妙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家庭影响划清界限才很晚得以入团。”我想别是老年痴呆了，自己的记忆出了毛病？细想了一下，觉得仍是这么回事，还从中悟出了一些人生小道理。

轻松不轻松，全看你的机遇和心态。你去追寻机遇，自然不会轻松；但机会来找你，大概就不会感到沉重。在我们那个年代，入党申请书几乎是人人都要写的，特别是在文艺社团那种被称为“修正主义苗圃”的地方。如果有例外，也许只有边国政这样的特殊人才。能不能入党，写申请是必要条件，组织上对你的看法才是充分条件。我写了申请，但没抱希望。我出身一般，学业过得去，但也并非出类拔萃，比我强的，大有人在。和我在文艺社同宿舍的郑元芳，昵称“郑媛媛”的，就是一个。名字娇滴滴的，人家可是出身工人的红五类。

今天给你们讲讲郑元芳，这可是个聪明绝顶的家伙。记得学校里搞过一次工程画比赛，我的水平是拿到了入场资格，他的水平是拿到了名次。这就叫差距。郑元芳后来读研、留美、在美国大学当教授，都走在同辈的前头。记得我在八十年代的《参考消息》上，还读到过他在美国的学术研究出了成果的报道。九十年代末，听说他在 OHIO 大学当电子工程系的主任。我和他的一位同班同学叫阎淮的，一起从东部开车去拜访他。阔别三十余年，相见分外感慨。他还是那样斯文，如果说变化，只能说他当年是斯文的好学生，如今是斯文的名教授。他讲了一些当系主任的秘辛和琐碎，我很佩服他连洋人都能摆平。最新的传闻是他也“海归”了，现在是上海交大电子工程学院的院长。那天我写老海归陶葆楷，心里就想到过他。也许，今天他应该另有一番感慨了。毕竟，摆得平洋人，未必能摆得平自己的同胞啊。

我的轻松入党，全靠两位入党介绍人的青睐。我很感激他们的知遇之恩，不说“士为知己者死”，起码我也回报了他们终身作为朋友的忠诚。后来在两个不同的场合，当面听到过他们对我能力的评估。虽然我觉得他们的用语有点夸张，但能体会到他们对我由衷的称赞。

一次是八十年代初，蒋南翔校长复出后到国家科委工作。罗征启带我去见他，推荐我去给他当秘书。论年龄优势、人品可靠，我知道自己还行。说到能力时，老罗诚恳地说了句：“他的文章写得比我好。”蒋校长听了眼睛一亮，几乎是当场就封官许愿：“先在我这里历练一下，不会总让你当秘书的……”我还用宜兴话同老校长交谈了几句，乡音更拉近了我们的距离。后来嘛……我老岳父李昌坚决反对。这事就作罢了。蒋和李算是清华同年，一起搞学运，一起到延安，一起上团中央，一起到大学当校长，一个到清华，一个到哈工大。当然这不是反对的理由。李昌是认为搞不了业务的人才会去搞政治，而我当时在科学院计算中心，业务上似乎也还有点前途。

八三年底，我在科学院参与的项目搞出了点名堂，评了个三等奖。我被选派到美国进修。因为是公费，英语要通过教育部的 EPT 考试。工科学生的英语阅读能力一般还过得去，听、写能力则一塌糊涂。第一次参加考试，很惭愧，才得了 57 分。后来到科学院研究生院成人英语中心恶补了一下，第二次考了 104 分（满分 120，其中写作 20 分）。

我说自己不经意就入了党，你们就“匪夷所思”，如果我说一不小心创办了四通，你们该“瞠目结舌”了吧？基本上也就那么回事。八四年初，我一心在准备出国，办企业并非我当时的人生规划。印甫盛来电话约我去一次。我到了老印家，他给我介绍了几位新面孔，领头的叫刘海平，清华计算机系的学弟。当时老印在计算机一行里已经是“大腕”级，那几个年轻人准备自己出来办公司，想请老印出山。

“办公司？凭你们几个？”老印一脸的瞧不起人，然后斩钉截铁地摇了摇头：“不行！”

“这种事情，我也不行。”老印缓和了语气。

“今天我给你们介绍一个人，”他指了指我，“他比我行。”

老印如此高抬，我有点不知所措。想起我在科学院的一些同事也在为办公司蠢蠢欲动，于是说：“我的几位朋友也有此打算，大家可以合起来商量一下。我在出国前正好有点空余时间，可以先跑跑腿。”

这就是创办四通的缘起。如果没有老印的慧眼识人，大概也就不会有四通。

“世有伯乐，然后有千里马。”我不敢自诩“千里马”，但他们两位确有伯乐之才。我其实是那种随遇而安的人，没有人去激励，我会活得很平庸。因为我从来不刻意去规划什么，连小时候上学，都是一个意外。姐姐七岁上学时，我们都在宜兴外婆家。农村小学为了提高女孩子的入学率，允许她们带弟妹上学，我就跟着去学校。没有课本，我小姨帮我用钢笔抄了一本。我跟着听课、跟着举手回答问题、跟着要考卷参加考试。第一次大考，我算术考了 100 分，语文考了 99 分。填空时我把“田野”的野字的右边旁，写成了矛。多了一撇，扣了一分。为此我刻骨铭心了一辈子。我比姐姐小两岁，就这样一路跟上来。那一年，我还不满六岁，恰好是我孙女万朵现在的年纪。

因为比同班男生小，所以常常受欺负。我从小笨嘴拙舌，也不会告状，只能吃哑巴亏。后来在江湖上面对各种明枪暗箭，尚能处之泰然，就是因为我从小就练了“童子功”。通过帮助同学温课，我逐步改善了自己的处境。老师也常常护着我。但有一天，我遭到教导主任孙老师的一顿严厉训斥。农村小学因为教室少、老师少、学生少，所以虽然也分六个年级，但只分三个班上课。一、二年级在一起，三、四年级在一起，五、六年级也在一起。上课时前半堂这边预习，那边讲课；后半堂这边讲课，那边做作业。这给了我两边听课的机会。一天六年级那边老师问了一个难一点的问题，居然没人回答得出来。我在五年级这边就雀跃起来，举着手，半蹦着高，嘴里还喊出声来：“我来！我来！”

生怕失去自我表现的机会。没料到孙老师勃然大怒，用教鞭敲着讲桌，呵斥我骄傲自大、不知天高地厚、自以为了不起。一顿倾盆大雨、当头棒喝，我懵了、蔫了，大概这就是所谓震撼教育吧？从此就灭绝了性格中的“张扬”，变得“少年老成”了。前些天我在网上看到一个比较中美教育的帖子，对孩子的“自我表现”采取鼓励还是压抑，完全是两套不同的思路。也许，我的经历可以提供一个例证。唉，那一年，我还不到十岁。

当我转到上海念书的时候，在老师和同学眼里看到的这个乡下孩子功课好、懂礼貌、不是非、还……少年老成，几乎是零缺点。从此前程似锦，少先队当到大队长；刚到年龄就入团，从高一到高三，当了三届校学生会主席。到清华又遇到两位不同凡响的伯乐，他们对我的一生都产生了重要影响。每当我用感恩的心情念及这些师长的时候，我就会想起孙老师的当头棒喝。

也许，这就是佛教禅宗所说的“顿悟”？

19) 乡下人，到上海

上次我们说到在宜兴乡下的时候，经过孙教导一番当头棒喝、震撼教育，后来转学到了上海。

乡下孩子到上海，免不了要受欺负。一开始，班上坏小子们欢迎我的，是一首儿歌：乡下人，到上海；上海闲话讲勿来，米西米西炒咸菜。为什么是“米西米西”，而且要“炒咸菜”，我至今都没有弄懂。这是文的，然后是武的：上课全体起立时，他们把我的座椅悄悄挪开，让我坐空摔个大屁墩，引得全班哄堂大笑。我拍拍裤子上的灰，一声不吭，默默坐下，依然坐得笔挺。老师拿眼横扫一遍那几个坏小子，见我没事，也就开讲了。

欺负老实人，坏小子们没有成就感；而且我从来不告状，也让他们觉得没劲。他们当中就有人出来充当我的保护人。初中时有个同学叫陆俊发，人称小陆子，长得眉清目秀，却是个典型的坏小子。把纸篓架在门上、把女同学的辫子拴在椅子上、把死蛇放到老师的讲台里之类的校园坏事，他都干过。他还能把坏使到校园外。有一天，我们一起在马路上走，他突然停下来，跟我挤了一下眼睛，说：“来点好白相的。”他一把拉住我，仰首指天，大惊小怪：“你看！你看！！你看！！！”引得路上行人驻足抬头，一会儿就聚了一大堆。还能听到他们窃窃私语：“看到了吗？”“诺，看那边……那边……”他悄悄拉我一把，缩着脖子溜了。剩下一堆“阿木林”，留在原地抬头望天、指指划划。

有一天傍晚，我们去离家不远的复兴公园玩。走累了，想找个地方坐坐。那时候公园的椅子上，坐满了一对对谈恋爱的青年男女。大多数贴得紧紧的，个别大概是初次见

面，坐得有点距离。小陆子就见缝插针，他会一屁股坐到他们中间，叉着胳膊，左右环顾一下，大大方方地说：“来，我们一起谈谈。”那对情侣对这种半大不大的调皮小子，气不得、恼不得，往往站起来就走了。留下的空位，就归我们享用了。

我和小陆子成了好朋友，从此没人敢欺负我。谁要跟我一毗牙，他就会横着肩膀挺身而出，眉毛一挑，哼一句：“哪能格……”对方也就退缩了。我对他的回报是帮他温功课。我成绩好，大家都服。我又好为人师，在温课小组里，就当起了小老师。我会把当天老师的讲课用自己的话复述一遍，把要做的作业示范一下，每一步还说明为什么。有同学说：白天没听懂的，晚上让你给讲明白了。我的温课小组很受欢迎，到大、小考前常常爆满。我自己听一遍、再讲一遍，学得自然扎实。同我一起温课的同学学业多少都有进步，所以我能得到班主任这样的评语：学习认真，成绩优秀，群众关系好，肯帮助同学……

到高中时，我几乎成了班上男生的“偶像”。有一年夏天，我剃了一个短得头皮发青的寸头。到下星期一，除了两个男生例外，其余男生几乎一色头皮泛着青光。一位课任女老师进教室时觉得眼前一亮。她抿嘴忍住笑，这回审视的目光朝我这边扫描了一下。

那两个没有跟风的男同学，一个是班上的团支书，一个是班长。一个高而瘦，一个矮而胖，两人形影不离，有点像塞万提斯笔下的那一对人物。那时候学校开始讲阶级路线了，他俩都是出身工人的红五类。我在校学生会任职，他俩在班里称王称霸，应该同他们没有直接的利害冲突，但我总觉得他俩看我的眼神有点特别。

学生会工作由教导主任吴鼎华老师指导。他也是我这一生遇到的难得的好老师。吴老师长得相貌堂堂，身材魁梧，上海人叫“模子大”。我们学生会的干部同他相处得极亲密。有一位中学时受教于吴老师，在清华也是我学长的张坤民，前几年还和同学一起拜会吴老师，各自送一张全家的照片。他们夫妇俩在照片的题词中称吴老师是“素质教育的先驱，贫困学生的恩师”。可见一个好老师在学生心目中持久的影响。

学生会在吴老师指导下，各项活动搞得有声有色。有一年市里歌咏比赛，我们得了奖。记得我们还创作过自己的校园歌曲，自然没有大学生校园歌曲的隽永，但却另有一种中学生的童趣。有一首是我写的词，学生会文艺部一位叫陈安琪的女同学作的曲。歌名为《拣废纸歌》，歌词是这样的：

拎着废纸篓，全校跑遍啰；
弯腰拣废纸，抬头看全球。
今天的小当家，未来的主人翁，
坚持干革命，全靠我们这一伙！

现在听起来很傻吧？我这个人五音不全，唯独这一首歌，可以唱得字正腔圆，毕竟是自己的作品嘛。后来到了海外，在受逼迫的情况下还唱过一回，差点没把大家笑痛肚皮。

学生会工作的一大任务，就是每周换一次全校的黑板报。从学校大门到教学楼，走道右侧一排十几块黑板，要更新一遍，可是大工程。学生会宣传部有十分出色的三员大将，文字有张文庆；书法有徐珍；美工有张静如。他们差不多要低我三班，但其中两位已走了若干年了。唉，人生无常啊。我总记得张文庆白里透红的园脸，腼腆得像个小姑娘，他走得很早；张静如后来在 LA 做广告设计，当年的一技之长成为后来谋生的本事，也算没有完全被埋没。我们还一起去过一次 Las Vegas 参加展览，那里有她的客户。可惜她也走了。徐珍娇柔得像林黛玉，却有一手娟秀而遒劲的好书法。她一直都十分关注我，不知她能读到我现在的一些文字否？

严格讲起来，这一篇算不上是清华岁月，至多可说是清华前篇。我是想到哪里就写到哪里，只好把清华前、后的相关篇章，都放到这个栏目下了。希望各位看官，别跟我较真为好。

20) 我的高中同学

在我读中学的那个年代，校团委和校学生会是两套不同的班子，其成员也大异其趣。因为我担任校学生会主席，所以在高一刚到年龄就被突击发展为团员，然后就补选为校团委委员，成为横跨两套班子的唯一成员。我在校团委的那些同事，都很朴实，出生贫苦的多。我记得有一位叫刘权的同学，每天就带一合白饭。另外用小瓶装一丁点酱油，中午冲一大碗酱油汤，就着把白饭吃了，天天如此。我在校学生会的伙伴，都很有才华，家里也比较富裕。张文庆和张静如，都是出身资产阶级；徐珍娇滴滴的、陈安琪家里有钢琴，也不像是工农子弟。

我在班里比较超然。上有老师们的青睐、下有小陆子们的保驾，地位相当稳固。本来用异样目光看我的团支书和班长，后来也都是好朋友。为什么说“后来”，因为一开始，他们对我并不友善。非但不友善，他们还合伙给我制造了点麻烦。

班上有两位女生，是区业余青少体校的体操运动员。花季少女，长相和身材一流，用现在流行的话语来形容：盘靓、条顺。她们俩和另一位刘姓女同学，是我们班上的三朵金花，漂亮得让所有的男生想入非非。有一天，她俩蜜蜜地笑着，联袂来找我，递给我她们的入团申请书，还希望我当她们的入团介绍人。我一边浮想联翩，一边作少年老成样，点头同意了。

第二天，团支书就来找我，说要开支部会。所谓支部会，当时就他和我再加班长三个人的会。会的内容，是讨论组织发展问题。团支书问我，那两位女同学交入团申请了？我说是，就从书包里掏那两份申请。把书包翻了个底朝天，那两份申请书不翼而飞了，我急出了一身大汗。会开不下去了，团支书立马到校团委书记那里告我的状，说我草菅要求进步同学的政治生命。我也急急地去找那两位漂亮姑娘。面对我的一脸歉意，她俩却是嫣然如花，连声说没关系的，我们有草稿，马上分别工工整整重抄了一份。团委书记把我找去，问我怎么回事。我说自己大意了，不过她们又重抄了。很快，团支部增加了两名新成员，这事就算平顺过去了。

班长平日和团支书形影不离。那学期寒假的某一天，他却单独来到我家。他的门牙缺一个角，说起话来有点漏风。他神秘地问我，你还记得找不到的那两份申请书吗？我说她俩不是补写了吗？他说：不，原来那两份申请是团支书和我从你的书包里偷走的，后来到他的家里我们一起把它们烧掉了。我愕然，但只是淡淡的回了一句：过去的事，就算了吧。他见话不投机，就悻悻地走了。

班长刚出家门，我母亲就在后面大声评论：那个缺牙齿的不是东西，一起干的坏事，怎么可以一个人跑来告密？这样的人你要当心！

团支书很快也来到我家，一脸的诚恳。他总想解释什么，话到嘴边，都让我挡住了：嗨，过去的事，不说它了。相对于班长的出卖，我反而觉得他是一个受害者。上海的冬天很冷，又没有取暖设施，他冷得缩头缩脑的直跺脚。我母亲关心地问：这位同学啊，怎么穿一件空心棉袄，里头的毛衣呢？他嗫嚅着说：为了凑开学的学费，拿去当了五元钱……

我同情心大起，对母亲说：帮帮他吧？我父亲算留用人员，工资比一般同事要高许多。但我们有六兄妹，家境并不富裕。我母亲对人素有同情心，也觉得对我的同情心要给予鼓励，所以就掏出五元钱，硬塞给团支书，嘱咐他一定要把毛衣赎回来。

从此，我和团支书成了莫逆之交。与班长虽然也是朋友，但关系要淡一些。他们之间的关系，当然也就更淡了。高中毕业后，我进了清华，他们也都考上了不错的大学。团支书和我同在北京，所以我们一直有联系。到文革以后，世事沧桑，也就各自飘零了。

同高中同学后来还有联系的，则是另一篇浪漫故事。我上面提到我们班上三朵金花中，还有一位刘MM。她在我第一次婚姻离散之后，对我极为同情，也曾有意了却少年时的那份倾慕。可惜缘分未到，最后只是“水中月、镜中花”，只留下一篇缠绵的回忆、一首有点意境的好词。要知详情，且听下回分解吧。

21) 空望月儿明

前两篇是“清华岁月”前，这一篇应当是“清华岁月”后了。

七二年中，我和刘涛分手之后，她设法回了北京，我一个人留在了承德。承德地处燕山腹地，又是热河源头，是当年清朝皇帝的夏宫所在地。那可是一块风水宝地，北边林海茫茫、草原广袤，中间丘陵逶迤、绿水环绕，南部层峰叠翠、峡谷幽深。市区周围的山峦，属丹霞地貌，奇峰异石、鬼斧神工、浑然天成，有著名的棒槌山、双塔山等十大景观。避暑山庄号称世界上最大的皇家园林，集南北园林之精华，兼南秀北雄之韵美。烟雨楼、金山亭、狮子林，胜景荟萃。离宫外面，有小布达拉宫、行宫、大佛寺等外八庙，金碧辉煌、气势磅礴。承德是旅游、休闲的好地方，但却是我人生的沉潜处、伤心地。

从七〇年到七八年，我在承德前后生活了八年。人生的二十四岁到三十二岁，本来应该是充满绚丽和璀璨，因为普遍的大环境、因为独特的个人境遇，在我却是一段晦暗的记忆。那八年当中，我先是在铁路车辆段当工人，后来在铁路中学当老师。当刘涛南下西去（承德在北京东北方向），留下我一人家徒四壁、冷冷清清，可说到了人生的最低谷。能给我精神安慰的，一是读书、二是收听来自太空的“靡靡之音”。

你们听说过梁绍良和周友康吗？他们是我精神上的良师益友，也是美国之音的时事播音员。梁绍良的音色，不亚于中央台的夏青。收听他们播讲的时事经纬，是我一天生活中的大事。记得他们评论林彪事件后的中国社会，用“上层僵持着，中层瘫痪了，下层灰心了”来概括，我觉得言简意赅，说得极为准确。我也喜欢VOA的音乐节目。记得听过一首吉他曲“Aloha”，伴随着夏威夷海水的涛声，每一声叮咚都轻软地敲打着你的心。仿佛吉他歌手拨动的不是琴弦，而是你的心弦。我也喜欢美国的乡村音乐，那里有美国早期拓荒者艰难辛苦的吟唱，也有西部牛仔追逐绿草水源的高亢。对我来说，这都仿佛是从月宫里飘下来的仙乐。“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闻？”

偶尔也能收听到苏联的广播，播音员浓重的俄罗斯腔，让人大倒胃口。后来我读到美国CIA关于对外宣传的条例，其中有一条是：流利地使用对方国家的语言是有效宣传的前提，因为任何人对借用他们的语言都会有反感。起码在这方面，美国人比俄国人更明白，也更有效。差不多二十年后，我在海外遇到中文流利的周友康，他还在VOA工作，这回是他和我面对面的访谈。我同他见面的第一句话是：嗨，久违了，老朋友。我还向他打听梁绍良，他说梁是老一辈的，已经退休了。

在铁路上班，有一项福利是每年可以开一张回家探亲的免费车票。回到上海老家，依然十分落寞。那时候，万方还不满两岁。我母亲和两个妹妹，成天围着他转。我也插不上手，仿佛成为多余的人。一天，我皱着眉、低着头，百无聊赖地在家门口徘徊，突然听到一声惊喜的呼声：嗨，是万润南？我抬头看到一位漂亮MM，马上认出是高中的刘

同学。当年的小姑娘，如今已是成熟的美少女。眉毛弯得像一轮新月，眼睛仿佛蒙上了一层薄云的晨星。她的美很古典，有点像……达·芬奇那幅著名的肖像画：蒙娜丽莎。她眼神，同样的朦胧；她的笑，也同样的暧昧。我们其实是近邻，我家在瑞金路，她家在建国路，拐个弯就到了。她正在下班回家的路上，我们就站在马路边上聊了一会儿。她在一个国营厂当工人，那个年代，能留在上海，而且进国营厂，是难得的难得了。我简报了一些我的情况，她听了不胜唏嘘，也表达了真诚的关切。

后来，她每天下班都来找我。先在我家里坐一会儿，礼貌地同我母亲打招呼，友好地同我两个妹妹寒暄，亲热地和万方逗乐。然后我就送她回家。我也礼貌地拜见了她的父母。她双亲都是广东人，长相也广东得典型，她却没有一点广东人的痕迹。那时候她身边不乏追求者，似乎她都不满意。有一次我听她母亲幽幽地说一句：唉，看来我家的小妹是非万不嫁了……

有一天，她高兴地通知我，她父母要请我吃广东菜。那时候到饭店清客，似乎算是一件有点隆重的事情。席间，可以看出是她母亲当家，点菜、买单，全由她母亲作主。她父亲则像个老顽童，一会儿谈诗，一会儿对对联，一会儿又脑筋急转弯。“上海自来水来自海上”，这付上联我第一次就是从他那里听说的。他得意地说，这可是千古绝对。我略加思索，就对了一个“长春宽叶兰叶宽春长”，他大为称赞。他又出了一些智力测验题，我现在还记得的，有这样一道：有一个人赶着一群羊，过十道城门。每过一道城门，要向守门官缴出羊群的一半，守门官再退还一只给赶羊人。过了十道城门之后，赶羊人只剩下二只羊。问：原来这群羊有多少只？

你答得上来吗？好好练练。年老的，可以用来考未来的女婿；年轻的，可以用来应付未来老丈的考试。

那天饭后，她挎着我的胳膊，一直在外面压马路。她嚶嚶地柔声问：我“带得出”吗？“带得出”是上海话，意思是“出得了厅堂”。我说：当然，绰绰有余。她对我的回答似乎很满意。我们沿着肇家浜路的林荫大道，走了很久，也走的很远。一直走到十分旷野处，天上是一轮弯弯的新月，地下是一座废弃的古堡。她诉说着十年来对我的倾慕。啊，十年前，我们都是十五岁的少男少女。这方面，女孩子就是比傻小子开化得早。

对她而言，也许是想通了那个从少女时代就开始编织的梦。但回到现实，放弃上海户口，到承德那个穷山沟去？在当时几乎是不可能的任务。这就注定了这段缘分只能是镜中花、水中月。当我孤身一人回到承德，那年的中秋特别难熬。离别时的月亮偏偏又圆又大，邻里的欢声笑语也让人心烦，VOA传来的“仙乐”也不能使人安宁，所以写了下面的东西。最后两句，本来想写的是：“盼来年佳节，床前明月照，并肩双影。”唉，还是现实一点，遂改成了现在这个样子：

中秋

明月当空，空望月儿明。
燕山长、越水阔，
隔不断、乡思情。
蟾宫丝竹鸣，
曲万阙、歌万里，
终不及、家乡音，一声亲。
天涯孤旅，
中庭月色好，更添离恨。
听邻里笑语，叹良辰好景，
月下伶仃，倍思亲。

不应有恨，
合时缺、别时圆，月无心。
有心人，成连理，
又何待，月色清？
清夜古垒边，
曾记得，人似月，月如眉，
目传情，诉痴心。
十年倾心相慕，
说不尽，无限柔情。
惜柔情似水，
流到肠断处，又成遗恨。

（注）上次的“偏向绝处飞”，尽管我事先声明了自己不懂词律，还是有人不依不饶，把我狠狠嘲笑了一番。这回学了乖，就不说什么词牌了，且当我写了几个句子，请各位欣赏所写的意境，了解我青春岁月中的一段经历。

此文于2006年06月20日做了修改

和共产党“分道扬镳”

——怀念刘宾雁先生兼与曹长青先生商榷

万润南

宾雁先生走了，我心痛，但无语。那么多人在说，真情怀念的、虚情标榜（自己）的，我想再说也增加不了什么；又看到善意评价的、恶意泼污的，我想公道自在人心，所以依然无语。直到读了曹长青先生的《和刘宾雁分道扬镳》，我才觉得该说点什么了。

在入题之前，我也先交代几句我与宾雁先生的一些交往。

我第一次见到宾雁先生，是在文革期间，我岳母冯兰瑞家里。我岳母是个很有独立见地的老太太，她同宾雁是熟识的老朋友。她请宾雁来家里帮忙做一些资料的整理工作。我好奇地注视着这位著名的大右派。康同璧说“右派都是好人，大右派是大好人”。我则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右派都是才子，大右派是大才子”。我看到的这位大好人兼大才子是个标准的东北大汉：伟岸的身材，宽阔的方脸，饱经风霜的前额。

后来读到他写的《人妖之间》，觉得写得棒极了。在 79 年的时空环境里，如此痛快淋漓地揭露“伟光正”的阴暗面，把一个人不人、妖不妖的王守信写得如此栩栩如生，无论是政治含义还是文学意义，都让人感到震撼。

同宾雁先生真正相知相熟，是在流亡到海外以后。89 年 7 月在巴黎商量筹组成立民阵，我又见到了先生。在成立民阵倡议书领衔的几个人当中，宾雁先生和苏绍智先生是我尊重的长辈，严家其先生和吾尔开希则是代表当时知识界和学运领袖的风云人物。但总得有人跑腿办事，于是就把我列名其中了。

我们这一代人，完全是在党文化的教育下成长的。虽说因为 6.4 同共产党在政治上分道扬镳了，但一开口、一举手、一投足，处处是党文化的印记，所以一开始招来许多口诛笔伐。我在批评声中慢慢地学、悄悄地改，逐渐体会到民主不仅是一种理念、一种政治制度、而且是一种生活方式。但要彻底同党文化分道扬镳，又谈何容易。所谓“清山中贼易，除心中贼难”。宾雁先生关于要警惕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小毛泽东的警句（注），道出了根除心中贼的长期和艰难。

严家其先生做完第一任民阵主席后不准备连任，我老老实实在地表示理解。我也清楚那不是我的角色。所以我诚心诚意地找过方励之先生、管惟炎先生，请他们出山，都没有得到首肯。后来找到宾雁先生。我们谈得很晚，他详详细细问了许多问题，我恳恳切切作了回答。最后他说还要同朱洪阿姨商量。那晚我就在宾雁先生家睡沙发。第二天一早，他告诉我朱洪阿姨不同意。他动情地说，朱洪阿姨一辈子跟着他历尽坎坷，到晚年了，不能再让她担惊受怕。那时候我还不是很懂。现在，我有点懂了：这是一个真正负责任的男人的回答。

后来宾雁先生和朱洪阿姨到巴黎来，我接待他们。他笑嘻嘻地对我说：“我发现批评你、说你坏话的人，大多数都距离你很远、甚至是没见过你的人，距离你越近的人，越说你的好话，看来你这个人坏不到哪里去”。我想因为我也是在不断地调整自己，所以身边的人更能感受到我的变化。宾雁先生后来在许多场合为我讲公道话，也因此让先生招到许多无端的攻讦。这也让我一直觉得对宾雁先生有所亏欠。对民运队伍中形形色色的“小毛泽东”，我们大致都有相同的观感。看到网上有人不怀好意地把先生称作“民运的良心”，想以此来否定先生是“中国的良心”。我要说，宾雁先生是当之无愧的“中国的良心”，也确实确实是“民运的良心”。我还记得 93 年华盛顿会议上面对“小毛泽东”们的丑陋表演，宾雁先生一声“天地良心”撕心裂肺的呼喊，震撼了许多善良的心。

每次我途经普林斯顿，都会去拜访先生。最后一次是先生在病中、手术后。每一次话题总离不开他念兹却不能在此的那片故土：吏治的腐败、民怨的沸腾、道德的沦丧、三农的困境，那种痛心疾首、那种悲天悯人，每一次都让人深深感动。

我们也常常谈到“小毛泽东”，谈到毛式思维、毛式语言对我们这一代人的影响。许多朋友到了西方，话语内容变了，话语方式却依旧。我自己就是这样。有一次在海外讨论新权威主义，我讲过诸如“当前，是扬弃还是坚持新权威主义，是区分真假民主派的分水岭和试金石”之类的昏话。这种典型的毛式语言、这种自以为真理在握的狂妄、这种不知深浅的无知、这种非黑即白的蛮横，自然引起了许多批评。在批评声中，我慢慢学到了一种谦卑、学到了对他人的尊重、以及对不同意见的包容。

宾雁先生走了，但身后并不寂寞。曹长青先生因为“顾忌昔日友情”，又不想惹你生气，所以在你生前没有写什么。现在你走了，他要同你分道扬镳了。

曹长青先生在《和刘宾雁分道扬镳》一文中，把他同宾雁先生的分歧归纳为两大问题：一是“至死眷恋社会主义”；二是“用特权写报告文学”。我想就这两个问题，从不同的角度说一点自己的看法，就教于大家，同时也与曹长青先生商榷。

左派社会主义思潮，本来就是西方文化的一部分。说宾雁先生对此至死眷恋，这大概

没有错。问题是“眷恋社会主义”本身不是错，就像曹长青先生推崇右派保守主义不是错一样。我能理解宾雁先生对社会主义的“眷恋”，也能理解曹长青先生对资本主义的“推崇”，但理解不了的是他因此要“痛恨”左翼的《纽约时报》，因此要“和刘宾雁分道扬镳”。左派与右派、《纽约时报》和《华盛顿邮报》，都是美国文明的组成部分，他们可以各自“扬镳”，但不应当“分道”，也分不了道。

就我本身的背景和经历，我可能会更倾向曹长青先生推崇的右派经济理论。但这不妨碍我去倾听左派的说法，不影响我与宾雁先生成为好朋友。89年刚到美国，NYU邀请我去演讲，我自己讲了些什么，已全然记不得了，据说这是老年痴呆的初步症状。但我却还清楚地记得一位女士的提问。她是NYU的教授，人长得漂亮，问题也提得漂亮。她说：“我完全支持你们反对你们制度的斗争，但当你们反对你们制度的时候，千万不要对我们的制度评价过高”。我想，正是因为还有这种清醒的声音，所以才让我们对美国的制度更有信心。

西方社会主义思潮的产生和发展，同资本主义的发展和完善是相辅相成的。九十年代初，苏东波之后，欧洲左派社会党纷纷在大选中败北。法国社会党也在议会选举中失利，又要面临新一轮左右共治。在地中海边的一个小镇（Ramatuelle），召开了法国社会党全国代表大会。据说那个小镇是法国社会党的发祥地。法国朋友邀请我们去参加。他们的全国代表大会与“伟光正”开得完全不是一个风格。打个比方吧，在会场里更像文革中一派内许多不同观点的战斗组聚在一起开串联会；在会场外则像是Book Show，布满了各个派别的摊位；摊位上摆满了宣讲各自观点的出版物。大会演讲非常精彩。一位创党元老回顾了历史：当年，几个充满理想的年轻人，在地中海边的沙滩上，规划了法国未来发展的蓝图；然后是一次又一次，在法国政治生活中迭创辉煌。这时候，大会的气氛，也像大海的浪潮，一波又一波，不断High到最高点。紧接着，一位年轻人站了起来，我记得好像是法比尤斯，社会党的领袖之一，给滚热的大会气氛浇了一盆凉水。他的声音略有一些低沉：“今天，我们相聚在这里，其实大家的心情都很沉重。毋庸置疑，左派社会主义思潮，在法国、在欧洲、在全世界，都在退潮……”会场的气氛，也像退潮的海水，逐渐沉寂下来。他的声调突然高亢起来：“……但是，我们还是要问：不正是因为有了社会主义，资本主义才成为可接受的？”

面对社会主义在全世界的退潮，面对东欧和前苏联社会制度转型过程中的阵痛，我理解宾雁先生的关切和忧虑。他想到了中国未来的变化将会面临同样的问题。“一边倒”、“一刀切”，中国有过一次了，代价巨大、损失惨重。难道朝另一个方向再来一次“一边倒”？宾雁先生的担心不无道理。

面对近几年左派社会主义思潮在拉丁美洲的迅速抬头，宾雁先生“有兴趣”收集资料、分析研究，何错之有？难道“痛斥”一番“疯狂”和“小丑”，美国式的民主就能在后

院开花？

在这些问题上，宾雁先生的思考可能更全面、也更深刻。

宾雁先生的《第二种忠诚》及其对共产党的看法，是让曹长青先生要“和刘宾雁分道扬镳”的主要原因之一。曹先生在文章中说：“刘宾雁的‘忠诚论’，不管提出第几种，最后还是要‘忠诚’共产党。”这种说法，有很多地方值得商榷。

首先，对共产党来说，只要不是“第一种忠诚”，就是反党、叛党，刘宾雁鼓吹“第二种忠诚”，实际上就是鼓动反党、叛党。对此共产党绝不会手软。报告文学中的主人公的命运、刘宾雁先生本人的命运，就是明证。在这一点上，邓小平比曹长青明白。

在 70 年代末的时空条件下，让刘宾雁不要讲什么“第二种忠诚”，而要“像原苏联和东欧的知识分子那样，从整体上否定共产党，主张结束共产主义”，这可能吗？同共产党专制作斗争，不是光喊“爽”就行，而要“可能”和“有效”。从斗争艺术而言，否定“第一种忠诚”，在当时就对共产党构成了可能的最大挑战。在这一点上，刘宾雁比曹长青明白。

共产主义的本质是邪恶的，不等于共产党队伍中的每个人都是邪恶的。这一点，好像曹长青先生也同意。那么，宾雁先生对其成员作某种区分并寄希望于某一部分人，又错在哪里呢？戈尔巴乔夫、叶利钦、普京，不都是前苏联共产党人吗？

共产党至今还在中国存活，不仅依靠暴力和谎言，而且因为它比其他人、包括反对它的人“聪明”。一个著名的关于开车拐弯的政治笑话：当年齐奥赛斯库打着左灯往左拐，结果车毁人亡；戈尔巴乔夫打着右灯往右拐，车毁了，人未亡；邓小平打着左灯往右拐，结果车、人都保住了。89 年之后，面对苏东波大潮，邓小平说了三句话：一是“不争论”；二是“不当头”；三是“发展是硬道理”。邓小平话不多，但能说到点子上。一是政治对策；二是外交对策；三是经济对策。这三句话帮助共产党渡过了难关。如今，他们又归纳出一套“卷旗不缴枪”、“让利不让权”的应对策略。

反对它的人呢？有像样的对策和策略吗？

共产党有两手，左的一手和右的一手，而且“两手都要硬”。一方面，“要把动乱因素消灭在萌芽状态”；另一方面，又在说什么“关心社会弱势群体”、“建设和谐社会”。他们有两套发动机，左边陷入泥泞了，上右的一套；右边陷入泥泞了，上左的一套。

反对它的人却自己在那里搞“左、右互搏”，有意思吗？

我提一个假设性的问题：面对两个人，一个是“左到如此地步”的刘宾雁；一个是“右到如此地步”的曹长青，共产党更怕谁？

依我说，共产党更害怕刘宾雁。首先，共产党不害怕曹长青。他推崇的右派经济政策，共产党正在做。连比尔盖茨都称赞中国搞的是“最好的资本主义”；曹长青写的那些声援“台独”、“藏独”的文章，共产党正好拿来煽动民族主义的反面教材。对宾雁就不一样了。你不是说要关心弱势群体吗？刘宾雁会真心诚意地去做、去说、去写。他可是“刘青天”啊。共产党受得了吗？所以共产党聪明，坚决不让年过八十、身患绝症的老人回去。他们真的怕宾雁，连宾雁先生的骨灰都怕。

和共产党分道扬镳，不仅需要巨大的道德勇气，还需要足够的政治智慧。

从西方的新闻规范来看“报告文学”这种体裁，曹长青先生所言极是。但在上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中国，把这种体裁的文章写得如此精彩、造成的社会影响如此巨大，则是宾雁先生的贡献。

中国历来就有“奏本文学”和“状子文学”。前者如《出师表》；后者如《窦娥冤》。把这两种文学功能结合起来自成一体的，便是刘宾雁的“报告文学”。这是“在文字狱世界里创造了一种新的抗争文体”，苏晓康先生对此有非常精辟的解读：“刘宾雁是一个撕开口子的人，他从怀疑细节开始，怀疑整个庞大的乌托邦；他也最先开始讲真实的故事，讲得全中国如梦初醒；他独领风骚，撩起一场暴露文学、揭短新闻的风潮，竟无意间赋予记者职业一项‘为民请命’之冕，在没有法治的中国，曾将传媒业的社会干预功能最大化，可谓‘无权者的权力’风光一时。”

如果说刘宾雁有什么“特权”，那么就是这种“无权者的权力”。我想同曹长青先生商榷的是：究竟是刘宾雁通过写报告文学为自己争取到了这种“特权”；还是依靠了这种“特权”，刘宾雁才写出了他的报告文学？

在曹长青看来，显然是后者。他在《分道扬镳》一文中质疑刘宾雁：“为什么到了美国之后，在长达十七年的时间里，他再也没写出任何一篇报告文学呢？在很多原因之中，有一条大概是因为他失去了当年的特权地位。”

刘宾雁有什么特权地位？一个摘帽右派，通过自己的道德文章带来的社会影响，使得当权者也不敢怠慢。如果非要说这就是特权，那么也是先有文章，后有特权。我同意苏晓康的说法，这是“无权者的权力”。

共产党对“无权者的权力”很在意。独裁政权不可能容忍任何人同他们分享权力，尤其是“为民请命”的话语权。共产党的天，怎么能变成“刘青天”？这就是为什么邓小

平一定要点名整肃刘宾雁，要批判他、放逐他、至死都不让他返回故土。

曹长青却能把特权的受害者说成是特权的享有者。

至于后来为什么宾雁先生“再也没写出任何一篇报告文学”，还是苏晓康的理解到位：“与其说中国不能没有这颗‘中国的良心’，倒不如说刘宾雁不能没有中国老百姓。於是放逐他，便是把他从中国的胸膛里摘除出来”。离开了故土、离开了百姓，一颗从胸膛里摘除出来的心脏，其存活尚且艰难……

曹长青却质疑他为什么不能像原来那样跳动。

我和曹长青也算是认识多年的朋友。他的文章大多观点鲜明，有时候甚至“异峰突起”，但还都在常识和常情可理解的范围之内。只是这篇《分道扬镳》，我实在跟不上趟了。有话不吐不快，写出来向曹长青先生请教，同时也和关心这篇文章的朋友讨论。

但愿我们在尘世的喧嚣不打扰宾雁先生的在天之灵。

（注）关于“小毛泽东”的提法，发明权属刘宾雁，发扬光大的功劳则属王若望。我记得是在欢迎王老到旧金山的会上，宾雁说到“人人心中有个小毛泽东”，王老接茬说他是个资深共产党员，恐怕小毛泽东比较顽固。后来王若望先生在华盛顿会议重提这段，使得这一精彩比喻广为人知。

为什么共产党“气数未尽”

万润南

八九年，我流亡到海外，对国内局势的基本估计是：共产党“气数已尽”。当时我经常引用法国总统密特朗的一句话：“一个屠杀自己年轻人的政府是没有明天的政府”。再补充一句他们“伟大领袖”说过的话：“镇压学生运动绝不会有好下场”。

十七年过去了，前苏联和东欧共产党的气数确实尽了，但中国共产党的气数似乎还长得很。有人可能会对此提出疑义。那么，我们先不论它将来的气数长不长，它在六、四之后又延续了十七年，这总是一个不争的事实。

十七年，虽然在历史长河中是一瞬间，但在现实生活中却是相当长的阶段。毕竟，人生又有几个十七年呢？从中共建政到文革，也不过十七年。老毛曾经概括过共产党的生存斗争是七、八年来一次。那么可以说，两个回合下来，共产党还没有退出历史舞台。

为什么共产党气数未尽？中共靠什么存活到今天？

许多朋友试图从不同的角度来回答这个问题。

有人从检讨中国知识分子自身的弱点出发，来解释中共至今还在中国存活的原因。较有代表的是曹长青的“寻找好狼论”和胡平的“犬儒论”。我们暂且称之为“狼论”和“狗论”。

曹长青在一篇演讲中提出了本文关心的问题：“為什麼歐洲全部共產政權都垮臺了，中國共產黨就沒垮呢”？他认为其中一个原因，就是知識份子的責任。他认为俄国有索爾仁尼琴和薩哈羅夫；捷克有哈威爾和昆德拉。他们都从根本上否定了共产主义，他們指出“共產主義是邪惡，邪惡是不可以改革的，沒有溫良的邪惡，邪惡就是邪惡，邪惡就是撒旦，撒旦只能被結束”。而中國的知識份子却一直在找善良的狼。他以反右运动为例，57年打了五十多萬右派。从“今天看這些右派的言論，幾乎全是為共產黨好，給黨提點意見，結果就被打成右派。只有極少數是否定共產黨，絕大多數是給共產黨提意見的，根本不是否定共產黨”。

曹常青认为从改革年代到六、四之后，中国的知識份子先是歌颂邓大人，然后是寻找胡耀邦、寻找趙紫陽、现在又寄希望于作亲民状的胡和温。最根本的想法是“寄望温和派，希望共產黨改革，把共產黨變成好的黨”。然后又以刘宾雁的“第二种忠诚”为例，说明“中國知識份子總是要尋找善良的狼、好的狼、改革的狼、溫和的狼，結果不斷地被狼吃掉，有些成為狼的一部分，雖然可能不是主觀上，最後中國還是被狼統治”。

曹长青的“狼论”不是没有一点道理。但可以质疑的是，我们也有许多“从根本上否定共产主义”的知识分子呀，我认为其中最杰出的有郑义。曹常青先生本人，也应当是其中之一。如果非要怪罪刘宾雁的“第二种忠诚”，那么从八十年代末的刘晓波，到今天的曹常青，你们都批了快二十年了，流毒该肃得差不多了吧？难道你真以为共产党至今还中国存活的原因是靠知识分子的“第二种忠诚”？

我们再来看胡平的“狗论”。他引用密尔的话：“专制使人变成犬儒”，共产专制既是一种极端的专制，因此它更会使人变成犬儒。因为共产党绝不容忍不同政见，所以只能“无政见”，“无政见”之后便只能愤世嫉俗、玩世不恭，讥诮嘲讽，等等。胡平非常正确地分析：“愤世嫉俗到玩世不恭，其间只有一步之差。一般来说，愤世嫉俗总是理想主义的，而且是十分激烈的理想主义。玩世不恭则是彻底的非理想主义，彻底的无理想主义。偏偏是那些看上去最激烈的理想主义反倒很容易转变为彻底的无理想主义”。无理想之后是看穿一切，看穿一切之后是物质主义的泛滥。

胡平认为：这种犬儒主义提供了极权国家今天的稳定。

一般来说，这种说法没有问题，但回答不了我今天提出的问题。首先，“犬儒病”不是今天才有的流行病，根据胡平的引经据典，好像从古希腊就有了；也不是中国的地方病。胡平引述了史密斯笔下的俄国人，好像前苏联也曾经很犬儒了一把，但并没有挡住苏东波的大潮和前苏联的剧变。

回顾八七年学潮失败以后，当时的大学生也很有点“犬儒”的味道。流行的是“麻派”（打麻将）和“托派”（考托福），很让人担心他们会不会是“垮掉的一代”、“麻木的一代”。在这之后不到两年，他们一声呐喊，让全世界都为之侧目。在这之后又是十七年了，反而全国上下都“犬儒”起来了，这又是为什么？

所以，胡平的“狗论”可以解释共产专制在中国延续所造成的社会后果，但解释不了共产专制至今还在中国存活的原因。

显然，我们还需要作更深层次的思考。

为什么共产党至今还在中国存活，也有人认为部分原因是西方政府的“姑息纵容”以及海外商人的“图利忘义”。他们无视中国的专制独裁和恶劣的人权状况，不仅与之交往热络还送去大批的投资。看看密特朗的继任者西哈克对中国的那份献媚，听听比尔·盖茨对中国“最佳资本主义”的那种赞扬，似乎也有点道理。但我们如果平心静气地梳理一下过去十七年的历史脉络，可能会有不同的结论。

我们把镜头倒回十七年，八九年六、四之后，主要的西方国家对中国是一片谴责之声、制裁之举。欧共体对中国的武器禁运即始于此，至今尚未解禁。已进入的外资准备撤走；原来打算进的外资开始却步。当时哈佛商学院曾经有一个问卷要我回答：外资企业是否应当撤出中国？我的建议是可以留在那里观望。曾几何时，他们何止是观望，而是蜂拥而进。天下攘攘，皆为利忙。过去说无产阶级没有祖国，错了，应该是资产阶级（商人）没有祖国。哪里有利哪安家。五十万台商在上海早已乐不思“薯”（不是别字，因为他们的故乡为番薯状）。刚看了一条新闻，说也有一些韩国人开始且把他乡作故乡了。美国两任总统，刚上台时都气势汹汹。克林顿要谴责从巴格达到北京的暴君，后来却认老江为战略合作伙伴；布什一上台把中国定位为战略竞争对手，现在则准备把小胡看作他们在国际体系中一名负责的、利益相关的参与者。共产党到底施了什么魔法？

为什么共产党“气数未尽”，也有人把部分原因归咎于海外民运的不成气候。海外民运确实没有能成气候，这其中也有本人不可推卸的责任。但我们还是要问，在可比较的海外反对运动中，又有谁成了气候？苏东波之后，我们访问波兰，曾问过团结工会的朋友一个很傻帽的问题：当年在波兰军政府镇压之后，也有一部分持不同政见者流亡到海外，这些人在后来的波兰变局中起了什么作用？他们毫不犹豫地回答：没有任何作用。他们马上意识到我们的尴尬，然后用安慰的口气对我们说：那些流亡者有过一点作用，给我们送了一些传真机什么的。

海外民运没有成气候，也有很多原因，其中一个原因就是不够“流氓”。我们不想流氓、也不能流氓。因为我认可这样的说法：手段是检验目的的标准。如果说我们将来的目标是自由、平等、民主、法治，那么我们今天的手段也要符合这样的标准。我很早就对海外民运的作用有了自知之明。在海外我遇到戴晴，她对我说：在中国未来的变化之后，将没有你们的位置。我回答：是啊，中国的变化好比一场化学反应，有参与物，也有生成物。我们是促成这场化学反应的温度、压力、催化剂，在将来的生成物中当然没有我们的位置，但我们愿意，可以吗？这就是为什么我常说“收获不必在我，耕耘我在其中”。可惜有些人至今还听不懂。

也有人把责任归于民众的素质。一般而言，这当然有道理。有什么样的人民，就有什么样的政府。但这就是共产党气数未尽的全部原因吗？我们从知识分子、从外部环境、从自身、从民众，都可以找到部分原因，但都没有切中要害。

其实，我们应该换个视角，从共产党本身的演变来讨论这个问题。今天的共产党，还是原来的共产党吗？一方面，它还是原来的共产党，甚至比原来更共产党；另一方面，它已经彻底蜕变，完全不是原来的那个共产党了。套一句李敖堪称经典的流氓话来比喻今天的共产党，除了该硬的部分硬了，其余的部分都软了。

该硬的部分，是指共产党镇压反对力量的意志和决心。

为什么共产党气数未尽？因为共产党在八、九民运和苏东波大潮之后，在面对任何反对力量出现的时候，镇压的意志和决心更坚定了。在这一点上，它更共产党了，该硬的部分更硬了。

共产党同国民党争天下靠什么取胜？其中有一条就是敢于牺牲的意志和决心。所谓敢于牺牲，就是敢于牺牲战士的生命，大规模地、成建制地牺牲战士的生命。林彪有段语录，清华 414 在文革中曾把它拿来当战歌：“在需要牺牲的时候，就要敢于牺牲。枪一响，上战场。老子下定决心，今天就死、就死在这个战场上！”

共产党打天下靠这一条，坐天下同样也靠这一条。政权是什么？还是林彪说得明白：政权就是镇压之权。维护政权就是维护镇压之权。中共建政之后搞所谓镇反运动，就是要杀人立威。在需要杀人的时候，就要敢于杀人。枪一响，上广场，老子下定决心，今天就杀，就杀他个二十万，保共产党的天下二十年太平！这就是六、四屠杀时共产党所表现出来的镇压意志和决心。

六、四事件中有这样一个画面，这个画面曾经感动了全世界。一个青年站在长安街上阻挡坦克的前进。坦克向左转，青年站到左边去阻挡；坦克向右转，青年站到右边去阻挡。这被认为是中国青年敢于反抗暴政的标志性画面。对此还有更深一层的解读。1990年，我们在东柏林参加欧洲民主论坛。波兰团结工会的首席理论家致开幕词。他说：“这是一个没有理论的时代，这个时代只给我们留下了一些画面”。他列举了两个画面。一个画面是在布拉格之春期间，许多市民企图翻过铁栅栏进入美国使馆，政府的卫兵“例行公事”地拉着他们的腿。另一个画面就是长安街上的坦克企图绕过阻挡它的青年。他认为这些画面形象地说明了专制政权在反抗面前表现出了犹豫。正是因为这种镇压意志的动摇和犹豫，才使得东欧共产党政权的气数到了尽头。

他的话，对东欧共产党政权来说，是讲对了；但对北京的共产党政权来说，他低估了邓小平的镇压意志和决心。的确，当时赵紫阳犹豫了，所以他只能出局。当时邓小平说，幸亏他们这些老同志还在。江泽民在封杀上海《世界经济导报》的事件中表现了镇压的意志和决心，所以被钦定为第三代领导核心；胡锦涛在西藏戒严时曾头戴钢盔。据说邓小平指着录像画面问：这个娃娃是谁？他欣赏小胡在关键时刻的镇压意志和决心。

在六、四之后，东欧和苏联发生剧变之前，共产党内相当一部分干部对动用军队和坦克来解决学运问题很不理解。但在苏东波大潮之后，他们凝聚了共识：要维护共产党的政权，镇压反对势力的意志和决心绝不能有半点动摇。任何心慈手软，都会葬送他们的红色江山。殷鉴不远，东欧和前苏联就是他们的前车之鉴。

从这一点出发，才能理解他们提出的那些口号。“两手要硬”，主要是说镇压的那一手要硬；共产党要有“执政意识”，就是说要有镇压意识；要提高共产党的“执政能力”，说的是要提高共产党的镇压能力；“稳定压倒一切”，说的是为了我党政权的“稳定”，可以采用“一切”镇压手段。记得一些读书人写文章跟他们理论：稳定不是一切，稳定也压不倒一切。这简直是鸡同鸭讲，根本没搞清楚共产党是什么东东。

老江毫不犹豫镇压法轮功，说明第三代政治成熟、考试合格了。小胡关于要学古巴、北朝鲜的内部讲话，说明第四代也不负厚望，在思想上已过硬了。最近发生的广东汕尾事件，他们称之为突发群体性事件，张德江处置果断，开了六、四后的第一枪。外面就传什么张到中央去作检讨，过不了关；广东要发动什么驱张运动了。全是胡说八道。照我看，张德江今后应该官符如火才对。

但是，如果认为共产党仅仅依靠有了镇压的意志和决心，就能维系它的气数不绝，那就把问题想简单了。当年齐奥塞斯库也有镇压的意志和决心，如今安在哉？中共比他们高明，不仅有镇压的决心，还在不断提高镇压的能力，讲究镇压的手段、扩充镇压的资源。共产党是如何做到这些的？我们不仅要认清共产党的硬，还要搞懂共产党的软。

六、四之后，邓小平讲过三句话：一是“不当头”；二是“不争论”；三是“发展是硬道理”。这三句话，高度概括了共产党的软。“不当头”是对美帝国主义输诚、服软。“不争论”是全面背叛共产主义之后的嘴软；“发展是硬道理”则是为新生资产阶级的成长扫除障碍、铺路架桥的身段软。你说这样的共产党，还是原来的共产党吗？如果张春桥地下有知，他一定会作这样的评论：这就是典型的修正主义的两个投降，“在国际上向帝国主义投降，在国内向资产阶级投降”。平心而论，共产党里头还是很有些明白人的。往右看，邓小平算一个；往左看，张春桥算一个。

在苏东波之后，原来的社会主义阵营没有了“头”，剩下的“小猫三两只”鼓动中共出来当头。邓小平的回答是“不当头”。这自然是“守拙”、“韬光养晦”的意思。但这个世界总得有个头，邓小平的意思很清楚：让美国当头。当然话不能说的这样白。经过包装后的表述是这样的：中国谋求的是“和平崛起”；中国“在邓小平的领导下决定接受全球化”；中国“不认为自己正与资本主义进行殊死斗争”；“中国不寻求传播激进的反美意识”；“中国不想与美国发生冲突”。再看看他们从此在联合国投票时再也不敢挡美国的路；老朱正在美国舔着脸要给老板们“消气”的时候，自己的大使馆被炸了，老江只会躲起来当缩头乌龟；最近薄家公子为中国交了几千亿美元的保证押金，还换不来美国老板的信任而抱屈。听其言、观其行，说他们“在国际上向帝国主义投降”，不委

屈他们吧？

本来号称“钢铁公司”的邓小平身段放得如此之软，所为何来？为使中共政权的气数不绝，争取一个“和平发展的国际环境”。你看这十七年来中共外交如何从千夫所指、四面楚歌的狼狈中东西连横、南北合纵、迂回脱困，就不得不承认邓小平软得其所、软得有成效。

我们再来看“不争论”。因为理亏，所以嘴软；因为嘴软，所以不敢争论。看看共产党这十七年来的所作所为，有几宗符合共产主义的基本教义？这就是为什么不识时务、不能“与时俱进”的老、少左派不时要搬出党章和宪法来和当局理论。小平同志本来就耳朵聋，可以装听不见；泽民同志则拿出上海生意人的基本功，“闷声大发财”；小胡同志一方面不分左、右，干脆利索地通通封杀，另一方面悬赏一千万，给老、少左爷们去办一个马列主义学院，让他们关起门来鼓噪。单就这一招，可说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了。

世界上有些事情是只能做、不能说的，邓小平的“改革”就属于这一类。既不可说，就不争论，为的是减少社会成本，争取时间，少废话、快干活，把经济搞上去，为延续中共政权的气数多积累一点资本。

邓小平说：“发展是硬道理”，其实应该读作“发财是硬道理”。道理是硬的，话却是软的。按照春桥同志的点评，这是“在国内向资产阶级投降”。在这个问题上，我稍微有点发言权。当年我办的四通，八八年时销售收入已超过十亿人民币，在中关村一条街上独占半壁江山。被西方媒体称之为“邓小平与资本主义十年调情的一个最杰出的成果”。当时有西方记者问我：“你认为邓小平是站在你一边的吗”？我毫不犹豫的回答：“当然，因为我是站在他一边的”。六、四屠杀，使我没法再继续再同他站在一边，从此我就同共产党分道扬镳了。许多朋友因此为我扼腕，我想给这些真正关心我的朋友捎一句话：在绝对重要的利益之上，还有绝对重要的人类良知。

共产党原来标榜自己是“领导穷人翻身解放”的党，现在蜕变为赤裸裸地为有钱人服务的党，因而赢得了全世界资本家的欢心。他们带来了投资、上缴了利税，朱老板曾拍着自己的口袋说：我这里每一分可都是真金白银啊！共产党的软，换来了资本家的真金白银。资本家的真金白银，又滋润和延续了中共政权的气数。这好像是一笔不错的交易。

共产党真的就这样脱胎换骨，变得软趴趴了？如果你真这样认为，那你就小看共产党了。毛曾经评价邓是“棉里藏针”。知小平者，老毛也。我们分析了中共的硬；又分析了中共的软；我们还要分析中共的软下面还藏着的硬，也就是棉里所藏的针。共产党的软，用他们自己的话来说，叫做“卷旗不缴枪”。

据说，“卷旗不缴枪”的提法出自邓英淘，被认为是对改革开放的经典概括。共产党

玩这一套，由来已久，并不是什么新把戏。玩得最大的一把是抗战期间红军改编成八路军。摘下了红五星、红领章，换上了青天白日满地红。不但“卷了旗”，而且是换了旗。不但“不缴枪”，反而夺了枪，最后夺了江山。这一幕，堪称是共产党“卷旗不缴枪”的经典杰作。

“卷旗”是软，“不缴枪”是藏在后面的硬。明乎此，才能读懂共产党的政治口号。“改革开放”是邓小平提的，“四个坚持”也出自邓小平。前者是“棉”，后者是“针”，这就叫“棉里藏针”。“不当头”是软，“学古巴、北韩”是藏在后面的硬；“发展是硬道理”，讲的是软话；“稳定是硬任务”，说的是硬话；“关心社会弱势群体”，是软性语言，是装模作样的“菩萨心肠”；“把动乱因素消灭在萌芽状态”，则是硬性语言，是“菩萨心肠”后面的“霹雳手段”。

在过去的十七年当中，江泽民在位十四年。前几年作不了主，因为小平同志说得很明确：“我在，我说了算”。太上皇一走，江还真当了几年家。所以我们分析共产党的十七年，不能不说说“江核心”。江泽民这个人，一般人都看不惯他那种“轻骨头”的样子。江喜欢不分场合到处作“才艺表演”：拉着赌王姨太太的小手引吭高歌；抱着法国总统夫人翩翩起舞；陪州长夫人弹吉他、唱情歌；吊在叶利钦的脖子上表示友好；當著西班牙国王的面梳頭。这类让人恶心的镜头比比皆是。江泽民骨头虽轻，块头却很大。他为共产党做了两件了不起的大事：一是提出了三个代表，明确地改变了共产党的性质；二是下台的身影虽不是很利索，但终于为共产党权力继承的和平过渡找到了可行的方式。

说起三个代表，许多人都把它当笑话讲。有个笑话是这样的：有一天，三国领导人在一起商量如何对付本·拉登。小布什说我拿三颗导弹炸死他；普京说我派三个美女迷死他；江泽民说我用三个代表“烦”死他。这个“烦”字，用得极为传神。当年国内铺天盖地的宣传、言必称三个代表，让人不烦也难。其实这种庸俗的宣传手段，反而淹没了三个代表的伟大的历史意义。

三个代表说的是：共产党要代表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要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要代表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第三个代表是虚晃一枪，多头则无头，谁都代表就是谁也不代表。所以这是句空话。关键是前两个代表。什么叫代表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说穿了，就是要代表有钱人的要求；什么叫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讲白了，就是要代表社会精英的价值取向。江泽民同志在这里明确宣布了：今天的共产党，不再是代表无产阶级利益的政党，而是代表有钱人和社会精英的政党。作为组织上的配套措施，就是宣布资本家也可以入党。

我之所以能说清楚、讲明白，因为我曾经也可以是他们当中的一员。我主张过中产阶级改造中国论。当年一位左派大人物点名批过我的谬论：

“流亡海外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万润南一针见血地指出：‘新生的中产阶级要求保护自己的利益，在根本上同共产党的现行制度是对立的。’‘中产阶级一方面憎恨这个制度，一方面为了赚钱要与这个政府合作，这是他们的利益所在。他们用金钱物欲来腐化这个政府，又从消极方面促成这个社会的演变。’‘他们要发展，就要用种种手段，主要是用金钱去推动、运转、润滑共产党僵化的官僚制度，这就使中共政权无可挽救地腐败了。是中产阶级的钱使共产党腐败。这个政权越腐败，这个社会转型的可能性也越大。当新生中产阶级在经济上取得一定地位后，就会希望有知情权、议政权，进而有参政权。这就是政治民主化的过程。’可以认为，这些话相当透辟地指明了资产阶级产生所导致的政治后果。”

最杰出的政治后果就是江泽民同志宣告了三个代表。

共产党权力继承的不确定性，曾经是可能给社会带来巨大不安定的动乱因素。在江泽民这一代，基本上解决了这一难题，其意义非凡。以年龄划线，一任不超过两届。规则简单明确，创造了专制权力继承的新模式。它比血缘继承更合理；比民主选举的社会成本低。这就使得中国未来政局变化的方向和他们的行为方式变得更可预测。

从以上分析，我们大致可以归纳出以下几点：

- 1， 鉴于前苏联和东欧的教训，共产党镇压反对派的意志空前明确而坚定；
- 2， 经过合纵连横，共产党为自己营造了一个较为安定的国际环境；
- 3， 经济的持续增长为他们提高执政能力提供了充分的资源；
- 4， 在“不争论”的掩护下，共产党已经全面扬弃了原来的意识形态；
- 5， 共产党已经成为代表有钱人和社会精英的政党，这些新生的中产阶级是今天中国社会的稳定基础。
- 6， 权力继承模式的确定为他们的持续执政消弭了隐患。

如果说一样东西的存在包括两个方面：精神的存在和躯体的存在，那么，作为精神上的共产党，它已经不复存在，它气数已尽，它已经自我了断。作为躯体上的共产党，它还在，没有了灵魂，现在讲的“以民为本”、“八荣八耻”，大多是从中国历代统治思想库中寻找到的精神资源。在可预见的将来，我看不到“中共的崩溃将突如其来”这样的可能。也许“泉”眼是从天上看，能看到我们凡人在地上看不到的愿景。

面对这样的局面，我们不禁要提出一个疑问：“共产党的这种气数难道可以永续吗？”我们将在另文讨论这个问题。

山坳上的共产党

万润南

“气数未尽”系列文章发表以后，有朋友说：你清楚地回答了中共何以八九之后延续至今的问题，现在我们更想问的是，这种气数可以永续吗？我的回答是：当然不。问题是：要多久？

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们先来讨论今天共产党面临的问题、困境、痛苦和可能的选择。我用的这个标题，脱胎自我十八年前看过的一本书：《山坳上的中国》。这本书被认为是 20 年来对中国影响最大的 100 本书之一，也是我一生都能记住的若干本书之一。90 年代初在巴黎遇到作者何博传，我曾当面向他请教过一些问题。他当时关于“发展观”的表述，中共领导人好像在十五年后的今天刚开始有点明白。

记得我当时问他对三峡工程的看法。他说这要用什么样的“发展观”来看这个问题。如果从传统的提高 GDP、扩充能源、拉动经济发展的观点来看，三峡工程应当搞；但是从现代的注重生态、人的生存环境和永续发展的观点来看，三峡工程不应当搞。分手的时候，我特别问道：“你在《山坳上的中国》一书中提出了一系列问题，解决这些问题的出路在哪里？”他紧紧地握了一下我的手，说：“这就不是由我来回答的问题了”。

我们用什么样的词语来形容共产党所面临的困境？危机四伏、困难重重、坐在火山口上、抱着炸药桶？说实在，都不过分。说它是山坳上的共产党，更能说明它现在险象环生、时时刻刻可能摔下山去粉身碎骨的险境。

共产党首先面临的，是意识形态的困境。邓小平用“不争论”，糊弄了十七年，还能继续糊弄下去吗？我看很难。中国历来讲“名”要正，“言”才能顺。一个“物权法”，酝酿十年，临门一脚，让北大一个教授挡住了。他捧着宪法，跑到人大去理论。话说得很煽情：“难道穷人的打狗棍，要和富人的宝马别墅一样受到保护吗？”他给“物权法”加了三顶帽子：违宪；背离社会主义方向；开历史倒车。

我们在这里不准备讨论“物权法”，而是这一事件本身，有相当重要的指标意义：“不争论”的糊弄办法，看来已经走到尽头了。而一旦争论起来，对中共政权造成的后果，将是灾难性的。我们先来看一下，它如何再也不能自圆其说了。

网上有一位朋友，谦虚地自称“闻道迟”。他把1963年中苏论战时的《九评》中的第三评：《南斯拉夫是社会主义国家吗？》，重贴了出来。今天读起来，别有一番情趣。要特别提一句，当年操盘写《九评》的，正是邓大人。

“一九五三年，铁托集团公布条例，规定‘合法的公民’有权‘创办企业’，‘雇用劳动力’。同年，铁托集团公布法令，规定私人有权购买国家经济组织的固定资产。”

“一九五六年，铁托集团从税收政策等方面，鼓励地方政权扶植私人资本。”

“一九六一年，铁托集团规定，私人有购买外汇的权利。”

“一九六三年，铁托集团发展私人资本主义的政策，又以宪法的形式肯定下来。这个宪法规定，在南斯拉夫，私人可以创办企业，可以雇用劳动力。”

“在铁托集团扶植下，南斯拉夫的城市私人企业和私人资本像雨后春笋似地发展起来。”

“据贝尔格莱德官方出版的《一九六三年南斯拉夫统计手册》的材料，南斯拉夫的私人“手工业”已有十一万五千多家。实际上，许多私人企业主并不是什么‘手工业者’，而是典型的私人资本家。”

“铁托集团承认，虽然按照法令，私有者有权最多雇用五名工人，但是有些私有者雇用的工人却高出十倍以至二十倍以上，有的甚至雇用‘五百个到六百个工人’。有些私人企业每年的流通额，达到一亿第纳尔以上。”

“南斯拉夫《政治报》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七日透露说，这些私人企业主往往还是‘大企业主’。‘这些私人企业主的网散布得多广，他们拥有多少工人，是很难确定的。按照法律，他们有权雇用五个工人帮助他们工作。但是据熟悉内情的人说，这五个人其实是五个包工头，而这些工头又有一些低一级的工头。这些包工头往往是一些不再劳动而只是下命令、订计划，坐着汽车从一个企业到另一个企业并签订合同的人’。”

“从私人企业主获得的利润，也可以看出他们确实是不折不扣的资本家。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八日南斯拉夫《世界报》说，“某些私人手工业者每月的纯收入达到一百万第

纳尔”。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二十日贝尔格莱德《新闻晚报》说，贝尔格莱德有‘一百一十六家私人企业主在去年都获得了超过一千万第纳尔的收入’。有的企业主在一年内‘得到了约七千万第纳尔的收入’，按照官价汇率折算，近十万美元。”

“在南斯拉夫的城市中，不但有私人工业企业，私人服务企业，私人商业，私人房地产业，私人运输业，而且还有被称为“私人银行家”的高利贷者。这些高利贷者公开活动，甚至在报纸上刊登这样的广告：‘出借三十万第纳尔，三个月为期，归还四十万第纳尔，需要抵押品。’”

“所有这些，都是无可置辩的事实。”

“我们要质问那些蓄意为铁托集团翻案的人，你们如果不是存心欺骗，怎么能够硬说南斯拉夫没有私人资本，没有私人企业，没有资本家呢？”

差不多三十年后，有个左派大人物，也引经据典了一番，当然，他这里讲的是中国：

“据统计，到1994年6月底，我国已有雇工8人以上的注册私营企业主32·8万户，从业人员500·8万人，注册资金1041亿多元，平均每户雇工14·2人，注册资金31·7万元。其中，自有资金逾百万元的1992年底逾5000户，有人说已逾一百万人，其中还有少量千万富翁、亿元富翁。在一些沿海省份，已出现一些雇工超过千人的私营企业。据国务院研究室的典型调查，私营企业主的实际数约比注册数多出一倍。如果把这种情况估计进去，那么私营企业主的实际数字要比上述注册数字高得多。”

“建国初期，我国是以资金2000元，工业雇工3人，商业服务业雇工2人以上的标准划定私营企业主的。根据1979年中央批准的《关于把原工商业者中的劳动者区别出来的请示报告》的标准统计，五十年代前期我国只有注册私营企业主16万个。”

“人们公认我国在1955年以前存在着民族资产阶级。我们只要把当前的情况同1955年以前的情况对比一下，就会看到，无论是在绝对人数上，还是在经济实力上，当前我国的私营企业主都超过了1955年以前，何况我国现在划分私营企业主的标准在雇工人数上要比建国初期高得多。因此，我们完全可以认定，一个民间资产阶级已经在经济上形成，它至少已经是一个自在的阶级。这是一个不容置疑的事实。（凡有马克思主义常识的人都知道，资产阶级并不限于私营企业主，还包括他们的家属和依附于他们的那部分知识分子，无论是对于五十年代的资产阶级还是对于九十年代的资产阶级都是如此。然而，这里的目的仅仅在于对比，因此只比较资产阶级的主体部分即私营企业主的数字就够了。）”

“据统计，到1994年9月底，我国雇工7人以下的个体工商户已达2015·3万个，

从业人员已达 3438·5 万人，注册资金已达 1146·7 亿元。因此，一个小资产阶级即个体生产经营者阶级的形成也是可以认定的，其中有一部分是民间资产阶级的后备军。”

以上还只是十二年前的情况，到如今，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更是上了好几个台阶。真是“三十年河西，三十年河东”。我们完全可以仿照小平同志当年组织写的《九评》，写一篇《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吗？》

今天的中国搞的是地地道道的资本主义，普天下都心知肚明，这本身不是问题。问题是中共却要骗人说这是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还不许争论。世界上的事情，你可以骗一时，但不可能骗一世。北大的教授出来发难，不过是冰山一角。到亿万工人农民也起来发难的时候，那就是天下大乱了。就算按照你们在宪法里规定要服从的马列主义，讲的是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经济基础已经变得面目全非了，上层建筑难道不应当跟着变一变吗？经济基础的变是经济改革的结果，上层建筑的变就是政治体制改革。难道你们非要等到山崩地裂、洪水滔天的那一天吗？

文革结束的时候，面对当时天怒人怨、国民经济濒临破产边缘的局面，陈云有个内部讲话。他说：怎么办？无非是三条路。一是硬着头皮顶，我看是顶不下去了；二是换旗，这样做震动太大，许多老同志那里也通不过；三就是改革，不改革共产党就没有出路。他这里讲的改革，当然只是指经济体制改革，而且是在鸟笼里的改革；他讲的换旗，应当是政治体制改革的意思。陈云也算是共产党里头难得的明白人。后来有些研究党史的人争论提出“改革”的首创权的问题，即源于此。邓小平力排众议，提出的是“开放”。可以说“改革开放”的军功章里，有邓的一半，也有陈的一半。因此在杨继绳写的《中国改革年代的政治斗争》里，才会有“双峰政治”和“两点碰撞”的记述。

共产党打天下用了 28 年；从 78 年提出“改革开放”到今天，差不多又是 28 年，经济体制改革差不多已走到了尽头。没有相应配套的政治体制改革，经济体制改革只能是跛脚的改革。经济体制改革带来了繁荣，也带来了腐败，它们是联体婴。我曾经说过，共产党的气数，取决于“繁荣”和“腐败”速度的比较，繁荣得快，就能苟延残喘；腐败得快，气数就到了尽头。一般来说，“繁荣”的增长是算术级数，而且是有限级数；“腐败”的增长却是几何级数，更是无限级数。如果共产党再不改弦更张，抓紧机遇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其气数肯定要绝。

还是那个左派，十二年前对当时的腐败现象作过这样的总结：

“十几年来，我国的腐败现象上了两个新台阶。在七十年代以前，腐败现象仅处在送烟送酒，“走后门”参军招工上学调工作的低水平上。八十年代，乡镇企业、私营企业为求得计划外的资金、原料、材料、能源、车皮、市场等掀起了“红包”、“回扣”风，使腐败上了第一个新台阶。九十年代以来，在“不问姓社姓资”和“一切向钱看”思想

的指导下，贪污、索贿、行贿、受贿、走私、贩私、制假、贩黄、嫖娼，犹如决堤之水，使腐败又上了一个新台阶。几乎建国前旧社会的各种丑恶现象都已经死灰复燃，每种丑恶现象都没能把党员干部完全排除在外。全国检察机关 1993 年 9-12 月查处贪污、贿赂万元以上大案 6790 件，比 1992 年同期增长 2.1 倍；挪用公款 5 万元以上的犯罪大案 1748 件，比 1992 年同期增长 2.7 倍；查办县(处)级以上干部经济犯罪要案 715 人，比 1992 年同期增长 6.8 倍，其中厅(局)级干部 61 人，比 1992 年同期增长 11 倍。1993 年 9-12 月法院系统受理经济犯罪案件 13110 件，比 1992 年上升 25.67%。经济犯罪和腐败现象一旦被揭露，往往官官相护。在保护改革开放的旗号下，有些执法机关往往对这类案件重罪轻判。如江西省最近对几十名犯经济罪的干部一律轻判，再加上缓刑，或者以罚代罪，即使判了徒刑，也让医院出具假证明给予保外就医。党中央和国务院虽然三令五申反对腐败，也制定了一些纪律和法规，但至今为止，尚未找到根治的良药。”

十二年以来，共产党干部的腐败又上了三个台阶，犯案的从厅(局)级，上升到省(部)级、中央级、国家领导人级；涉案金额则上了四个台阶，从数万元，上升到数十万、数百万、数千万、数亿元。反腐的力度不可谓不大，成千上万的抓了、关了、判了、杀了。一个贪官倒下去，千万个贪官在滋长。这样的共产党，还有救吗？“至今尚未找到根治的良药”？其实陈云早就点明了，就是要“换旗”，要搞政治体制改革。当年不敢“换旗”，是怕震动太大；如今再不搞政治体制改革，可能就要引发地震了。

腐败这种问题，并不是中国特有。凡是有权力的存在的地方，都会孳生腐败。绝对的权力导致绝对的腐败，从西方到东方，从富国到穷国，都没有例外。专制国家有专制国家的腐败；民主国家有民主国家的腐败，区别在于有没有解药。

(说起解药，我这里插一段题外话：当年在江湖上混，一些“小毛泽东”们恨我恨得牙痒痒的，放出话来，对付万润南那种人，明枪打不过他，就用暗箭；暗箭射不倒，就在箭头上蘸毒，而且还不能给解药。所以虽然伤痕累累，还算全身而退，已属不易。如今一不小心又掉进丛林里，芦笛兄诚恳地告诫我网络江湖的险恶，担心我因老眼昏花、手脚慢而吃亏。对芦兄这番好意，这里就谢过了。)

民主国家反腐败靠的是制度。一个 70 岁的美国退休警官，Robert Vernon，五次去中国，传授反腐的经验和心得。外来的洋和尚，自然好念经。他也确实提了一些很中肯的建议。例如他讲到美国预防腐败有四个方面：领导的决心、信息透明、好的制度、社会的共识。他还认为：“对每个国家而言，如果想反腐败，应采取两个方法，一是比较短期的，二是比较长远的。长远的解决办法是教育。让孩子们从很小时候开始，就明辨是非，这比从技术角度反腐败更为重要。”

问题是，大的制度环境不一样，这些经验共产党学得了吗？领导的决心，首先是改革政治体制的决心；信息透明，你们敢让民众有充分的知情权吗？好的制度，一个公布领

领导人财产状况的“阳光法案”，十七年前赵紫阳就主张搞，到现在你们的政治局还通不过。你们怕什么呢？社会的共识，现在的社会没有共识，只有怨愤。你们怕这怕那，难道就不怕民怨的火山总暴发吗？

今天的中国社会分配不公到什么程度？可以用基尼系数来说明。所谓基尼系数，是20世纪初意大利经济学家基尼，给出了描述分配公平程度的一种数学模型。基尼系数为零，表示收入分配完全平等；如果系数为1，收入分配绝对不平等。目前公认的标准是：基尼系数在0.3以下为“好”，0.3—0.4之间为“正常”，超过0.4为“警戒”。一旦基尼系数超过0.6，表明该国社会处于可能发生动乱的“危险”状态。而目前的中国，已属于世界上最不公平的国家之列。我国的基尼系数已接近0.5（专家普遍估计在0.5以上）。中国社会目前已超过“警戒”线，处于发生动乱的“危险”状态的边缘。

分配不公引发的民怨有多深？我们来看两个具体的统计：一是老百姓的上访。从1979年到1982年，全国上访的数量是2万起。2005年全国上访的数量是3000万起。增加了1500倍。所以有人惊呼：“这是不是我们社会的不稳定也增加了1500倍？”二是在本地抗争的群体性事件，这种抗争往往是以命相博、以命相抗，常常演化为暴力抗争。中共政法委关于群体性事件原来的定义是参与人数在3人以上，现在把参与人数提高到20人以上。中国群体性事件10年内增加了6倍，2005年已突破了8万起，创造了历史新高。

沸腾的民怨在新左派那里找到了代言人。有一个郎咸平，在各种场合受欢迎的程度不亚于当红明星，被一些人和媒体称为“最大的英雄、惟一讲真话的经济学家”。他的讲话相当有煽动力：“中国国企改革蠹虫肆虐，教育改革成本由穷人负担，医疗改革基本失败，三农问题怵目惊心，弱势群体诉诸司法又遭遇司法不公等等。中国处于最原始的人吃人的初期资本主义阶段……”

“今天我们所处的局面，是一亿人的富裕致使十二亿人口更加贫穷。”

“必须用严刑峻法来解决老百姓痛恨的国资流失、以强欺弱、治安恶化、行政司法暴力、政府腐败和三农等等问题。”

他的结论是：“中国的社会五千年来没这么坏过”。

这一切都说明，没有政治体制改革配套的经济体制改革，已经走到了尽头。与其说经济体制改革走上了歧路，不如说它已经走上了绝路。左派们风风火火，改革派们也不能偃旗息鼓。于是就有了最近的新西山会议。

安魂曲在网上转贴的那篇《中国宏观经济与改革走势座谈会记录》，很值得一读。座

谈会是今年3月4日在西山开的，出面召集的是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这是一个有官方背景的民间团体，会长高尚全，曾经担任过国家体改委副主任。现在应该早已从第一线退下来了。以退休之身，还如此忧国忧民，让我感佩，也勾起了我记忆中的一段往事。

18年前，国家体改委召集过一次国家三、五、八发展规划的研讨会，也是由高尚全主持。那次会议的主题是讨论由体改委、体改所、社科院、中央党校、北大、人大、北京市分别提出的七套方案。参加讨论的主要是这七个提案单位的人，另外还特别邀请了两个企业界的人参加，国企的首钢和民企的四通。此类会议，我是第一次参加，主要是去听。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有两件事：一是当面领教了李鹏的弱智；二是邀请了当时在体改委工作的曹思源加盟四通。

研讨会的最后一项议程，是到中南海去向李鹏总理汇报这七个方案的要点。七个方案的作者在前排汇报，我们在后排旁听。讲解北大方案的是厉以宁教授。他把筹集资金的方式归纳为水、木、金、火、土五个渠道。水，是指从海外引资；木，是指住房商品化；金，是指动用黄金储备；火，是指出售冒烟的工厂；土，是指土地的有偿使用。到底是大教授，把枯燥的经济问题讲得如此生动活泼。在谈到城市的流动人口时，他建议在缴纳一定的城市基本设施使用费后给与居留权。这时候李鹏插话了：“这不是报纸上批评过的买卖户口吗？”厉教授没料想到我们总理的理解能力仅限于读报水平，一时给闷在那里，半天没缓过气来。

曹思源来四通后创办了“四通社会发展研究所”，在后来的国家政治生活中，做了几件有意义的事情。这里且按下不表。

历史上有过一次西山会议，是国民党内的右派同左派划清界线，结果是“清共”；这次新西山会议，是共产党内的改革派学者要清算新左派，结果是谁清算掉谁，还在未定之天。

在这次新西山会议上，有许多发言极为精彩。例如李曙光明确提出：“改革”已经不再是经济改革，而是政治改革。“改革攻坚”攻的是政治制度。“改革超越了经济领域，进入其他的领域，因此，改革的定义要重新定”。贺卫方明确地说“希望共产党形成两派”；“希望军队国家化”；“严重的问题是宪法第35条规定的政治性的权利普遍得不到实现，比如说结社自由，比如说游行示威自由，宗教自由，几个基本的权利实现不了。”“比如说多党制度，比如说新闻自由，比如说这个国家的真正的民主，真正的个人的自由，整个国家的权利建立在保障每个人的自由的基础之上，比如说台湾现在的模式……，中国应该朝这个方向走，但是现在我们说不得。”其言论的大胆、鲜明，的确让人耳目一新。

会上有人把共产党同市场的结合比作“结婚”，马上有人反对，因为名不正，所以只能算是“通奸”。共产党 28 年的经济改革，前 10 年是“调情”，后 18 年是“通奸”，这样的苟且，还能继续下去吗？

出路在哪里？其实方向大家都很清楚，今天的中国再不搞政治改革就是死路一条了。问题是怎么搞？要不翻车，还要能走得出困境，可谓是世纪难题。网上有朋友认为已经错过了最好的时机。因为 89 年的教训，如今中共内部再也没有人敢做戈尔巴乔夫或赵紫阳了。其实，机会永远会有，得看你的眼光和手段。

如果我有机会参加西山会议……

嗨，干吗要“如果”？我们自己就在这里开一个西山会议的会外会。

时间：从本月今日此时此刻起，直到没有人再想发言止；

地点：网络虚拟空间；

主题：中国宏观经济与改革走势；

参加人：所有对此一话题感兴趣的朋友。

下面是我的发言：

首先，我赞成高会长的建议，中央最高领导胡总书记要出来讲话。国有纷争，最高领导人要出来“明定国是”。讲话内容光提“三个不要”太消极，要明确地宣示政治体制改革不搞不行了。为了使这一宣示更有权威，可以把小平同志抬出来，说明这是小平同志 20 年前的政治遗嘱。在 1986 年 6 月 28 日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上，邓小平说：“我们所有的改革最终能不能成功，还是决定于政治体制的改革。只搞经济体制改革，不搞政治体制改革，经济体制改革也搞不通”（见 2004 年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的《邓小平年谱》。网上有朋友建议我引用领导人讲话要注明出处，以免背上造谣的嫌疑，故特此说明。）

政治体制改革从哪里起步？要从两件最根本的事情入手：修改宪法和党章。经济体制改革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所有制成分、阶级关系也有了相应的变化，我们的宪法也要“与时俱进”；江泽民同志提出了“三个代表”，党章也要作相应的调整。否则，反对改革的人动不动就搬出宪法和党章来和我们理论，很被动嘛。修改了宪法和党章，我们就可以化被动为主动。共产党和市场经济的联姻也就成为合法夫妻。这样就不会有人在背后说我们是“通奸”。另外，借了修改党章的机会，根据社团法赶紧把注册登记补办了，否则堂堂的“伟光正”，让人说成是“黑户口”、“私生子”，很难听啊。修改宪法和党章，

是两项重大的政改工程，我们的同志且不可掉以轻心。要酝酿得充分些，时间安排得从容些。等条件成熟了，在适当的时候可以召开全国制宪会议。要学学人家美国先贤们制宪时的那种认真和远见卓识。我们的经济体制已经同世界接轨了，我们的政治体制也要考虑同世界接轨。这是确保我们国家长治久安的大事，我们这一代人，责任重大啊。

中国是个大国，治大国如烹小鲜，政改方案的出台要非常谨慎。各地区经济改革所处的阶段不一样，所面临的问题也不尽相同，所以切忌搞什么“一刀切”的办法、“一揽子”的方案。小平同志在启动经济体制改革的时候，曾经提过一个口号：“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实践证明，这是一个行之有效的办法。我们在启动政治体制改革的时候，按照同样的思路，是不是也可以提这样一个口号：“让一部分地区先民主起来”。选什么样的地区，很需要一点政治智慧。首先，要选在沿海经济发达的地区，否则没有示范意义。但要避开珠三角和长三角这两个地区。因为任何改革都会有风险，尤其是政治体制改革。万一出点问题影响了珠三角或长三角经济发展的势头，人们就会对政治体制改革本身产生怀疑和动摇。同样要避开环渤海地区，这里离中央太近，出了问题社会影响太坏。根据以上分析，我们就只剩下一个可以考虑的地区，那就是福建省。

为什么选福建省，这也同我们处理两岸问题的战略思考有关。目前我们面对两岸问题时实际上很被动。我们本来并不急于解决台湾问题。香港问题，小平同志说过：50年不变；台湾问题，主席说过：100年不要管。当前我们只谋求在大陆地区“坚定不移搞改革，一心一意谋发展”。只要对方不亮明了旗帜独立，其余的我们都可以忍，我们只求维持现状。对岸有些政客吃定了我们这一点，用他们的话来讲，叫“吃人够够”，不断的弄出点麻烦来，从两国论，到终统论，一脉相承。我们这边说话的声音大一点，反倒帮了他们的忙。我们只好请美国人出来帮我们管，但这样一来，就把现状的解释权交到了美国人手里。李敖同志对此有个形象的比喻：台湾好比大陆的睾丸，现在让美国人捏在手里。同志们，被动啊。

是的，我们在这边摆了700颗导弹，那是用来威慑、就是用来吓唬人的。兵者乃天下之凶器，仁者不得已而为之。我们绝不能轻启战端，真打起来，美国人出手就会是天下大乱；即使不出手，经济制裁与经济封锁是免不了的，中国仁人志士百年奋斗的努力、我党28年来改革开放的成果，将全部付诸东流，中国的富强与繁荣，也成了一场永远无法圆的梦。两岸从此结下血仇，100年都化解不了。同志们，被动啊。

如何化被动为主动，同时顺便把台湾这几年政治民主化的经验学过来？我提一条处理两岸关系的新八字方针：不取反与、以大“师”小。为什么老想着要把人家统过来呢？像张维迎同志所提倡的那样，换位思考一下。我们把偌大一个福建省的治权交过去，请他们来当政治体制改革的老师，实行“一国良制”，不是更好吗？本来十分凶险的台湾海峡，从此将成为和平安谧的内湖。平心而论，这主意确实高明。

这么高明的主意，本人不敢掠美，其创意出自当年邓小平改革派阵营的一员大将、80年代初在福建主政的项南。当年他曾向邓小平提议：把福建交给蒋经国；把西藏交给达赖喇嘛。我常常暗自感叹：共产党里有高人哪。我心目中的高人，项南是其中之一。

经济体制改革，我们是“摸着石头过河”，政治体制改革，我们可以“摸着‘番薯’过河”。当年，我把经济体制改革的进程，说成是四化：深圳香港化、广东深圳化、沿海广东化、内地沿海化。现在我们可以把政治体制改革的进程，设想为三化：福建台湾化，沿海福建化、内地沿海化。说到这里，我不由得又生出一番感慨来：香港和台湾与大陆的分离，曾经是我们的百年耻辱。没想到这两个地区，在今天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中，分别扮演了如此重要的角色。真是造化弄人哪。

跛脚的改革带来腐败，腐败造成分配不公，分配不公引发民怨沸腾，新左派挟民怨向改革派发难，改革派聚集在西山筹划对策。这就是当前这场争论的由来和西山会议的背景。改革派的对策如果还停留在继续和深化经济改革，那么他们的路就走到头了，因为经济体制改革本身的路已经走到头了。腐败现象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伴生现象，遏制腐败只能依靠对权力的约束和制衡。如何对权力进行约束和制衡，这超出了经济体制改革的范畴。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现在必须启动政治体制改革，这也就是为什么小平同志当年要说“我们所有的改革最终能不能成功，还是决定于政治体制的改革。”

如何对权力进行约束和制衡？只能是引进西方的“多党制”和“议会制”，舍此没有更好的选择。“多党制”是在政治生活中引进竞争机制；“议会制”是引进民意监督机制。当年唐克请我吃饭，问我为什么四通办得这样好？我说因为我们是“泥饭碗”，只有干得好才有饭吃。我话题一转，对他说：你们共产党也应当是“泥饭碗”，只有干得好才能在台上执政，干不好就应当换人。他听了我的奇谈怪论，眼珠子转了两下，给了我一个绝妙的回答：“共产党？共产党怎么是泥饭碗？共产党是抢饭碗的！”

共产党从打天下时代的“抢饭碗”，到计划经济时代的“铁饭碗”，到现在市场经济时代要改为“泥饭碗”——执政党的转型，这是政治体制改革的关键问题。

如何从目前一党专政的局面，形成多党竞争的格局，许多朋友提出了不同的思考。有人希望共产党分成两派；也有人希望现在所谓的民主党派转型。但前者要考量到党内斗争的残酷和由此带来高额的社会成本；后者可能多半要失望，把没有根的东西从花瓶里移植到院子外，其存活的几率大约是零。我这里提一种另类的思考：我们不妨把视野放得更宽点、历史的回顾更纵深些，近百年来，我们一直有两党的竞争和合作，这就是源出同门的国民党和共产党。历史上的恩怨，随着连宋的登陆，这一页可以翻过去了。当时网上流传一首《娘，大哥他回来了》，写得相当感人。在共产党埋头经济体制改革的时候，国民党在台湾社会转型的过程中，完成了自身的从威权到民主的改造。在新的历

史时期，兄弟俩何不再合作一把？

全面合作有难度，弄不好会天下大乱。我们先划出一小块地盘，在福建搞两党民主政治的试点。我们先让大哥渡过海峡来落个脚。国民党有台湾经验和小马哥的清新形象；共产党有全国执政的优势和胡温的亲民形象。一个是过海龙，一个是地头蛇。倾两岸的资源，合两党的精英，把福建搞得有模有样了，我们再逐步推广到全国，届时中国民主政治有成，将是中国百年宪政史上的一段佳话，也是一个漂亮的句号。问题是：共产党，你有这样的气度吗？国民党，你准备好了吗？

国民党在台湾民主化的过程中，有这样的气度。远在民进党上台前，我当面问过焦仁和，一位和马英九同样漂亮的国民党精英，“你们想过有一天要失去执政地位吗？”他的回答让我印象极为深刻：“政党轮替，是民主政治的应有之义。国民党不经过失去政权，丢不掉沉重的历史包袱；民进党不经过执政，不会成为一个负责的政党。”

“议会制”，其实我们现有的体制中已经具备了基本的架构。人大和政协，可以成为两院的雏形。可惜的是我们现在把它办成了名人俱乐部，春晚是老百姓一年一度的大联欢，两会则是名人们一年一度的大 Party。当年我把曹思源请到四通来办社会发展研究所，他竭力鼓吹的一条就是人大的改革：如何使橡皮图章逐渐硬起来。在八九年的那场政治风波中，他领导的研究所更开创了院外活动的先河，企图促成人大常委会召开紧急会议，来解决当时的政治危机。结果是他被请到了秦城监狱。

这两件事当中，“多党制”是关键。这个问题解决了，“议会”就会成为吵架的地方，甚至是打架的地方，想开 Party，大概是没有门了。

我注意到前任和现任的领导人在讲话中多次表示了对西方“多党制”和“议会制”的坚决拒绝。不要紧的，为了帮助他们解除思想顾虑，我在第一篇中特别引用了当年《九评》中的一篇文章，就是让他们回顾一下历史，看看小平同志当年是如何批南斯拉夫的修正主义的，后来又怎样搞改革开放的。这才是政治家的风范。“夫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果，唯义所在。”这是圣训，要“与时俱进”，这是今训。一代人要做一代人该做的事情。经济体制改革，前一代已经做到头了，政治体制改革，是你们这一代该做的事了。